

公司代码：600331

公司简称：宏达股份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黄建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帅巍声明：
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公司无利润分配方案和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五、其他披露事项”“（一）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3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6

备查文件目录	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选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文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最高人民法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四川银保监局	指	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 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
云南省高院	指	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成都市中院	指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青羊区法院	指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法院
什邡市法院	指	四川省什邡市人民法院
四川省国资委	指	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蜀道集团	指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宏达股份、公司或本公司	指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宏达实业	指	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
宏达集团	指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
长城华西银行成都分行	指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四川信托	指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金鼎锌业或云南金鼎公司	指	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
绵竹川润或川润公司	指	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
华磷公司	指	四川华磷科技有限公司
多龙矿业	指	西藏宏达多龙矿业有限公司
西藏地质五队	指	西藏地勘局第五地质大队
董事会	指	宏达股份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宏达股份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宏达股份股东大会
公司章程	指	宏达股份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6 月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宏达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SICHUAN HONGDA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ONGDA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黄建军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延俊	傅婕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锦里东路2号宏达国际广场28楼	四川省成都市锦里东路2号宏达国际广场28楼
电话	028-86141081	028-86141081
传真	028-86140372	028-86140372
电子信箱	dshbgs@sichuanhongda.com	dshbgs@sichuanhongda.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四川省德阳市什邡市师古镇九里埂村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锦里东路2号宏达国际广场28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41
公司网址	http://www.sichuanhongda.com/
电子信箱	dshbgs@sichuanhongda.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未发生变更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宏达股份	600331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a)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761,689,027.40	1,454,558,655.49	2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342,958.72	-66,544,196.37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56,372,583.63	-70,596,288.30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609,040.93	-48,187,011.62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8,799,787.84	319,667,332.55	18.50
总资产	2,200,030,274.04	2,141,563,498.58	2.73

b)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87	-0.0327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87	-0.0327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股)	0.0277	-0.034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71	-17.48	增加34.1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16.14	-18.54	增加34.68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32,077.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5,233.3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		

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6,139.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075.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970,375.0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化工行业

（1）磷化工行业

2024 年上半年，公司主要产品磷酸一铵、复合肥市场价格呈现先抑后扬的市场走势。春耕旺季带来市场需求复苏，磷酸一铵市场需求回升，并持续向好发展，磷化工企业开工率及负荷大幅提升，加之夏季用肥生产集中备货，磷酸一铵产品待发量快速增加，市场供应相对趋紧。复合肥产品也在夏季肥集中出货的支撑下，量增价挺。



数据来源：同花顺FinD、生意社

生产资料价格:复合肥(硫酸钾复合肥,氮磷钾含量45%)



数据来源: 同花顺FinD、国家统计局

(2) 合成氨行业

2024 年上半年, 合成氨(液氨) 价格震荡下行, 整体成交重心较往年继续下探。合成氨新装置产能加快释放, 而配套在建下游产品暂未实现产能, 新增液氨产品冲击市场, 导致一定时期内供需关系失衡, 部分地区从采购液氨变成外销液氨, 液氨销售半径大幅扩大, 严重冲击产品价格; 上游原料方面, 煤炭产品价格弱势震荡, 对合成氨产品价格支撑严重不足, 天然气价格小幅上涨, 对应天然气为原料液氨产品成本有所增加; 液氨物流运输燃料油改气, 运输成本下降幅度较大, 各区域间价差减少, 货源饱和度急剧提升, 导致竞争更加激烈。

现货价:液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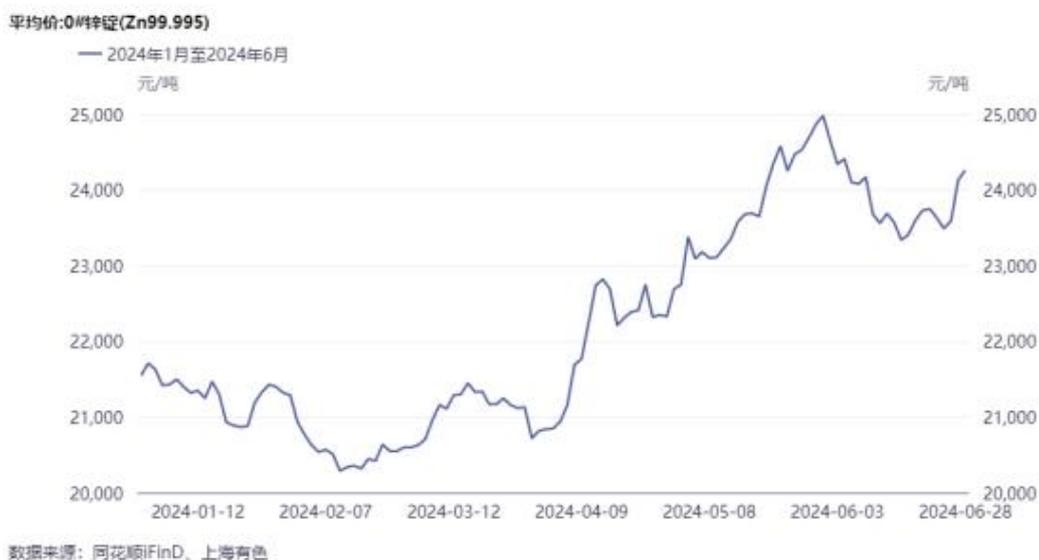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 同花顺FinD、生意社

2、有色金属锌行业

2024 年上半年, 受国外矿山影响, 进口锌精矿同比下滑; 国内矿山产出下降, 国内冶炼新增产能投产等影响, 导致有色板块铜、铅、锌原料供应偏紧, 加之地缘政治影响, 金、银、

铜、铅、锌价格均出现较大的涨幅。据上海有色金属网数据，公司主要产品 0# 锌锭由 1 月份均价 21,311.82 元/吨，上涨至 6 月份均价 23,817.37 元/吨，涨幅 11.76%。



受锌精矿原料供应紧张影响，锌精矿扣减加工费一路下行，锌精矿扣减加工费不断创历史新低。



公司有色金属锌冶炼在伴生稀贵金属提取技术取得了较大突破，提高了原料中伴生稀贵金属、银、铜等的回收率；同时由于银、铜等贵金属价格大幅上涨，副产品价值大幅上升，有色基地副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稳定提升，有效降低了锌冶炼综合生产成本，锌产品毛利率上升。

(二)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本部包括磷化工基地和有色基地，主要经营模式为以销定产，市场化采购磷矿、锌精矿等原辅材料，通过治化结合构建锌冶炼→尾气→磷、硫→化工产品的循环经济产业链，生产磷酸盐系列产品、复合肥、锌锭等产品。

公司控股子公司绵竹川润主营天然气化工，生产合成氨（液氨），主要为下游磷铵生产企业提供原料。其生产的合成氨，部分向公司本部磷化工基地提供磷酸盐产品生产所需的原料，其余部分合成氨直接对外销售。

1、磷化工

公司本部磷化工基地的主营业务为磷肥（主要为磷酸一铵）、复合肥（常规复合肥和新型复合肥）、磷石膏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磷酸一铵主要用于复合肥生产用原料，以及直接施用于农作物，工业级磷酸一铵还是生产新能源电池、灭火剂、阻燃剂的原材料；复合肥主要用于大田作物和经济作物的种植；磷石膏是湿法磷酸工艺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加工成水泥缓凝剂和建筑石膏，主要应用于建材领域。

公司磷酸一铵和复合肥业务为公司磷化工基地的传统核心业务，公司是国内较早生产磷酸一铵和复合肥的企业之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磷酸盐系列产品产能42万吨/年，复合肥产能30万吨/年，产品主要在国内销售，在西北、西南市场具有较强竞争力。公司磷铵产品线覆盖粉状磷酸一铵、粒状磷酸一铵、水溶性磷酸一铵、阻燃剂用磷酸一铵和工业级磷酸一铵等产品，能满足不同客户生产普通复合肥、全水溶复合肥和功能性复合肥的需求；复合肥产品线覆盖高塔氯基、高塔硫基、氨化硫基、氨化氯基、增效功能肥、长效肥、高浓度氯基、高浓度硫基、中低浓度等复合肥，以及水溶肥料等产品，能满足不同区域、不同土壤、不同作物以及作物不同生长期的营养需求。公司产品磷酸一铵曾获国家免检产品，“云顶”牌磷酸一铵及复合肥是中国及四川名牌产品，“云顶”商标是中国驰名商标，具有良好的品牌形象，深受用户信赖。

近年来公司加大磷石膏利用，通过技术创新和攻关，磷石膏综合利用具备了大规模、资源化利用的技术条件和装置设施条件，目前能够实现产消平衡，并消化一定的存量。磷化工基地组建了石膏管理部和建材厂，专门负责磷石膏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建有35万吨/年建筑石膏粉煅烧线，和下游水泥厂、石膏板厂和石膏砌块厂建立紧密合作关系，磷石膏年处理能力100万吨以上。

由于公司磷酸一铵和复合肥产能规模相对较小，且不具有磷矿资源，受上游原料价格波动影响较大。受环境保护政策要求，生产的磷酸废渣——磷石膏的利用要达到产消平衡，公司对磷石膏的综合利用与消化仍需要持续加强。

2、天然气化工

公司控股子公司绵竹川润主营业务为合成氨（液氨）产品的制造与销售。合成氨指由氮和氢在高温高压和催化剂存在下直接合成的氨，合成氨工业是基础化学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用途广泛，下游产业主要为磷铵肥料行业、水泥行业、新材料行业等。在工业应用中，合成氨主要用于生产硝酸、尿素、己内酰胺、丙烯腈以及其他化学制品，还可用作医药和农药的原料。

绵竹川润现为四川省德阳地区的大型液氨生产企业。绵竹川润现有以天然气为原料的合成氨生产装置一套，设计产能20万吨/年，设备、设施、工艺装置先进，产品综合能耗在同行业处于领先水平。液氨属危险化学品，运输困难，一般使用罐车运输，远程发货受限，多为区域性销

售。公司地处磷化工生产集中区，该区域对液氨产品需求量较大，在德阳地区具有较好的区位优势，为德阳地区4家磷铵企业最大的供应商，对川西片区液氨的市场价格具有较大的影响力。今年以来煤炭价格下跌明显，处于低位震荡阶段，以天然气为原料生产液氨企业成本增加，不时受外省对川内市场冲击，区域间竞争加剧。

合成氨属危险化学品，必须有危险化学品经营资质的企业才能从事经营和贸易。绵竹川润持续完善安全生产条件，并着力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建有防爆中央控制室，生产全过程实现DCS自动化控制，配套SIS、GDS、重大危险源监控、视频监控、消防控制系统等，重大危险源运行参数和监控视频在线传输省市监控平台，确保装置安全稳定长周期运行。

绵竹川润目前装置产品较为单一，产品库存能力有限，产品价格受原材料供应、价格及本地市场的供求关系变化，特别是天然气、煤炭价格变化带来的影响更加直接，另外受下游产品尿素、磷铵价格及下游产品的出口情况影响较大。

3、有色金属锌冶炼

公司本部有色基地主营锌锭、锌合金制造，锌合金产品使用自产锌片和对外采购锌锭、锌片相结合的方式生产，产品通过市场化方式对外直接销售。锌金属具有良好的压延性、耐磨性和抗腐蚀性，用于表面防腐，广泛应用于汽车、建筑、船舶、轻工等行业，锌锭的主要用途为结构件镀锌、镀锌管及生产锌合金原料，热镀合金主要用于带钢镀锌，铸造合金用于五金件铸造。

公司从事湿法炼锌二十余载，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营经验，公司有色基地现有锌锭产能10万吨/年，锌合金产能10万吨/年。产品涵盖锌锭、热镀锌合金、铸造锌合金等。产品具有良好的市场声誉，其中“慈山”牌锌锭为上海期货交易所和伦敦金属交易所（LME）注册交割产品，公司于2023年12月通过了LME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评估。近年来公司持续调整和增加锌产品深加工项目，锌合金产品得到了众多大型钢厂的肯定与认可，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公司锌合金产品核心销售区域主要分布在西南、华东、华北、华南等地区，产品质量稳定，销售客户均为多年以来战略合作伙伴，市场相对稳定。公司近几年来坚持锌合金新产品的研发，新投放市场的铸造合金取得了较好市场认可度，市场份额逐步扩大。公司热镀用锌合金锭生产过程已取得汽车行业IATF16949:2016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为锌合金产品在汽车等高端领域的应用提升了竞争优势。2024年1-6月，公司通过行业对标，改进生产工艺，加强稀贵金属回收，极大的降低了产品的生产成本。在锌精粉加工费持续下滑的情况下，银精粉等副产品收益成为公司有色业务扭亏为盈的关键。

公司无配套上游铅锌矿山，冶炼所需主原料锌精矿全部为对外采购，受锌精矿供需影响，加工费变化较大。公司有色基地位于四川省什邡市，离原料产地及连云港、防城港等进口矿主要港口较远，而主要消费区域也大多分布较远，原料及产品在运输上不具备竞争优势。

（三）报告期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2024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62亿元，较上年同期14.55亿元增加21.1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834.30万元，实现扭亏为盈。公司报告期主要业绩驱动因素为：

1、磷化工方面，受国际市场行情向好，国内市场拉动和出口政策支撑的影响，上半年磷复肥行业呈现先抑后扬的市场走势。在国家保供稳价政策支持下，春耕季节市场供不应求，公司复合肥产品订单充足、磷酸盐系列产品订单大幅增长，公司生产经营产销两旺。受磷酸盐系列产品销量大幅增加和主要原料成本下降影响，经营业绩出现一定幅度增长。

2、有色金属锌冶炼方面，公司伴生稀贵金属提取技术取得了较大突破，提高了原料中伴生稀贵金属金、银、铜等的回收率；同时受美联储降息预期增强、地缘政治冲突加剧等国际国内宏观因素影响，黄金、白银、铜等贵金属价格大幅上涨，副产品价值大幅上升，有效降低了锌冶炼综合生产成本，锌产品毛利率上升，公司锌冶炼实现扭亏为盈。

3、天然气化工方面，上半年受国外合成氨价格低位运行以及国内合成氨产能增加、煤炭价格下跌等因素影响，合成氨市场价格持续下滑，公司合成氨产品盈利水平较上年同期出现一定程度下滑。

4、因金鼎锌业合同纠纷案，2024年上半年公司对尚未返还利润的本金计提延迟履行金1,348.64万元计入当期损益。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源循环和综合利用优势

公司通过有色金属锌冶炼与磷化工业务的有机结合，构建锌冶炼→尾气→磷、硫→化工产品的循环经济产业链条，应用锌冶炼尾气制酸、蒸汽及余热回收利用、废液循环利用、废渣回收及稀贵金属提炼等工艺技术，使锌冶炼和磷化工生产有机融合，节能降耗，有效降低生产成本的同时，实现了资源的循环综合利用。

2、技术优势

公司为全国肥料和土壤调理剂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单位，是《磷酸一铵、磷酸二铵》、《水溶性磷酸一铵》、《阻燃剂用磷酸二氢铵》等国家/行业标准的主要起草单位；公司在磷化工产品的生产技术和管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拥有涉及磷化工生产相关的国家发明专利20余项。公司具有国家发明专利的高含量水溶性磷铵生产技术，公司开发的阻燃级磷铵产品、高养分生态肥具有细分市场竞争优势。公司拥有先进的复合肥生产制造技术和装备，产品覆盖满足不同作物、不同生长发育周期所需的高、中、低各档次复合肥产品系列，以及针对特定客户需求的定制产品。公司拥有磷石膏堆存技术和资源化综合利用关键技术、磷化工清洁生产技术、热能梯级利用技术、中低品位磷矿的利用技术、绿色磷化工技术创新技术（新型湿法磷酸工艺及洁净石膏利用）。近年来，公司加大磷石膏消化利用，通过技术创新和攻关，磷石膏综合利用取得重大

突破,具备了大规模、资源化利用的技术条件和装置设施条件,实现产消平衡,并消化一定的存量,夯实了磷化工产业发展基础。公司与国内多所科研院校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通过自主研发并加强对外技术引进和合作,为产品结构提升、可持续发展提供技术支持。

公司控股子公司绵竹川润合成氨装置以天然气为原料,造气采用先进节能工艺技术“双一段”蒸汽直接转化工艺,脱碳采用 MDEA 溶液脱碳工艺,装置产生二氧化碳由下游单位生产工业级和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产品综合能耗在同行业处于领先水平,接近标杆水平。商品液氨产品质量优于 GB536—2017 标准。取得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QES)与能源(EnMS)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建立防爆中央控制室,生产全过程实现 DCS 自动化控制,配套 SIS、GDS、重大危险源监控、视频监控、消防控制系统等,重大危险源运行参数和监控视频在线传输省市监控平台。

3、品牌市场优势

化工方面,经过多年打造并传承下来的老字号品牌“云顶”、“华云”和“生茂”牌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及品牌价值,有着较强的品牌号召力。公司复合肥料和磷铵系列产品的品牌、产品质量和公司信誉均获得客户认可。公司工业级磷酸一铵产、销量位居国内同行业前列。公司产品不仅有品牌优势和质量优势,同时对西北市场有运距优势,公司工业级磷酸一铵销售量占西北市场约 20%份额。公司控股子公司绵竹川润具有区域优势,德阳区域内的磷化工生产企业对合成氨需求较大且自给率低,绵竹川润是德阳地区最大的商品液氨生产企业,较大程度上影响着德阳地区的液氨价格走势。

有色方面,公司“慈山”牌锌锭为上海期货交易所和伦敦金属交易所(LME)注册品种,可用于期货交割。公司热镀锌合金锭的生产已取得汽车行业 IATF16949:201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为锌合金产品在汽车等高端领域的应用提升了竞争优势。公司依据《中国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指南》(第二版)完成了供应链尽责管理评估,并于 2023 年 12 月取得了《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评估证书》。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取得由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新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IQNet”(国际认证联盟)证书。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取得了由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锌锭、热镀锌合金锭、磷酸一铵、复混肥料(复合肥料)、建筑石膏的生产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4、环保优势

公司环保治理水平优于行业平均指标,特别是在废渣处置能力平衡上处于行业领先水平。近年来公司加大力度进行重金属污染治理和磷石膏堆场综合整治,实现了二氧化硫废气治理专利技术的开发和利用,磷石膏绿色堆存和资源化利用;公司在磷肥行业中率先达到废水全封闭循环。

一直以来,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大力发展新型肥料”产业政策,以“节水农业”“绿色生态”为目标,助力中国农业绿色发展。公司磷酸一铵、复合肥等肥料已通过环保生态肥料产品认证。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今年上半年，世界经济增长动能偏弱，地缘政治、大国关系等外部环境更为严峻、复杂，国内结构调整持续深化。国内需求逐渐恢复、外部需求有所改善，经济基本盘保持稳健。

公司结合实际并按照年初确定的“保稳、创新、提质、增效”工作思路积极开展工作，以效益优先原则组织生产，持续深化管理，在市场营销、精细化管理、技术创新、技改技革、新产品开发、稀贵金属提取等方面开拓进取，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实现经营业绩同比扭亏为盈。

2024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61,689,027.40元，较上年同期1,454,558,655.49元，增加21.1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8,342,958.72元，实现扭亏为盈。

（一）化工业方面

磷化工业方面，受国际市场行情向好，国内市场拉动和出口政策支持的影响，上半年磷复肥行业呈现先抑后扬的市场走势。在国家保供稳价政策支持下，春耕季节市场供不应求，公司复合肥产品订单充足、磷酸盐系列产品订单大幅增长，公司生产经营产销两旺。受磷酸盐系列产品销量大幅增加和主要原料成本下降影响，经营业绩出现一定幅度增长。

天然气化工方面，上半年受国外合成氨价格低位运行以及国内合成氨产能增加、煤炭价格下跌等因素影响，合成氨市场价格持续下滑，公司合成氨产品盈利水平较上年同期出现一定程度下滑。

报告期，公司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

1、以市场为导向，产品采取“淡季战略性库存、旺季时加大销售”的经营策略，并取得了较好的效益。

2、加强配矿管理和萃取过程管理，提高整体磷收率，调节富裕养分，实现降低产品生产成本。

3、抓住磷酸盐、复肥市场需求快速增长的机遇，优化生产组织，提高装置开车率，满足市场需求，促进产销两旺。

4、开拓一级、二级经销商，扩大产品市场占有率；开发复合肥新产品，在市场上取得了良好效果及反响。

5、加强技改技革，推进磷酸装置技术升级改造项目建设，为提高高品质磷铵的产能、开发精细磷酸盐产品创造条件。

（二）有色业方面

2024年上半年，有色金属受国际政治、宏观经济、国外矿山减产、国际国内冶炼产能同时大幅增加、消费疲软等多重因素影响，行情大幅波动。公司以经济效益为中心，以坚持创新为驱动，攻坚克难，伴生稀贵金属提取技术取得了较大突破，提高了原料中伴生稀贵金属银、铜等的回收率；同时受美联储降息预期增强、地缘政治冲突加剧等国际国内宏观因素影响，黄金、白

银、铜等贵金属价格大幅上涨，副产品价值大幅上升，有效降低了锌冶炼综合生产成本，锌产品毛利率上升，公司锌冶炼实现扭亏为盈。

报告期，公司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

- 1、伴生稀贵金属提取技术取得了较大突破，提高了原料中伴生稀贵金属银、铜等的回收率，提高稀贵有价金属品位和计价系数，实现开源增效。
- 2、强化精细化管理和生产过程管控，加强工艺、质量控制和技术创新，在提高设备开车率、锌产品一次回收率、浸出率等方面深挖潜力，增产降本增效。
- 3、明确责任目标，进一步梳理各项考核指标的权重、评分标准，分解细化，按月考核奖惩兑现，推动任务目标有效落实。
- 4、强化错峰用电管理，对“峰、平、谷”电价政策节约电费进行考核落实，降低能源成本。
- 5、积极开展各项技改技革，推进部分电解槽扩能、钢回收等多项技改项目，克服生产瓶颈，提高生产装置效能和经济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761,689,027.40	1,454,558,655.49	21.12
营业成本	1,584,152,820.61	1,374,931,485.44	15.22
销售费用	10,653,512.65	11,198,466.54	-4.87
管理费用	71,340,829.87	83,278,236.96	-14.33
财务费用	29,556,951.91	31,102,545.66	-4.97
研发费用	863,661.81	794,539.39	8.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609,040.93	-48,187,011.62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32,065.47	-1,671,000.6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09,715.43	-29,615,083.40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255,650.72	1,458,254.45	-82.47
资产减值损失	-317,094.96	-7,407,452.47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	1,869,879.40	10,693,519.71	-82.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342,958.72	-66,544,196.37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报告期磷酸盐系列产品、复合肥、锌产品销量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报告期磷酸盐系列产品、复合肥、锌产品销量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报告期薪酬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报告期薪酬、维修费、安全经费等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报告期延迟履行金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报告期研发投入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报告期偿还的银行借款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将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计入营业外收入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净利润减少，计提的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变动原因说明：1、本报告期公司复合肥产品订单充足、磷酸盐系列产品订单大幅增长，公司生产经营产销两旺。受磷酸盐系列产品销量大幅增加和主要原料成本下降影响，经营业绩出现一定幅度增长。2、本报告期伴生稀贵金属提取技术取得了较大突破，提高了原料中伴生稀贵金属银、铜等的回收率；同时白银、铜等贵金属价格大幅上涨，副产品价值大幅上升，有效降低了锌冶炼综合生产成本，锌产品毛利率上升，公司锌冶炼实现扭亏为盈。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52,068,872.78	11.46	175,384,788.05	8.19	43.72	主要是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预付账款	74,843,240.26	3.40	37,283,515.03	1.74	100.74	主要是本报告期对部分采购订单采用先款后货方式结算，本期期末尚未到货结算所致。
其他应收款	3,457,674.46	0.16	2,309,352.28	0.11	49.72	主要是本报告期应收暂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0,122,339.16	0.46	28,417,239.51	1.33	-64.38	主要是本报告期期末增值税进项税留抵税额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51,039,137.95	2.32	21,804,112.96	1.02	134.08	主要是本报告期清洁安全技术升级项目等在建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840,000.00	0.67	23,840,000.00	1.11	-37.75	主要是本报告期子公司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已收到搬迁补偿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835,639.71	0.22	40,543,142.45	1.89	-88.07	主要是本报告期发放上年年末计提的职工结余工资所致。
应交税费	2,276,376.25	0.10	9,729,614.95	0.45	-76.60	主要是本报告期子公司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缴纳上年年末计提的所得税所致。
应付股利	10,057.80	0.0005	200,117.54	0.01	-94.97	主要是本报告期子公司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支付前期应付股利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1,750,683.66（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8%。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	----	----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21,485.55	621,485.55	其他	保证金	620,855.21	620,855.21	其他	保证金
固定资产	802,734,329.03	263,409,970.49	其他	用于借款抵押、司法冻结	809,255,637.56	278,466,375.90	其他	用于借款抵押、司法冻结
无形资产	98,074,427.75	58,093,658.56	其他	用于借款抵押、司法冻结	79,702,121.19	42,535,783.25	其他	用于借款抵押、司法冻结
长期股权投资	145,183,961.46	145,183,961.46	其他	用于司法冻结	145,385,623.08	145,385,623.08	其他	用于司法冻结
其他权益工具	0	0	其他	用于司法冻结	0	0	其他	用于司法冻结
合计	1,046,614,203.79	467,309,076.06	/	/	1,034,964,237.04	467,008,637.44	/	/

其他说明：

注1：本报告期末，因保证金等导致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为621,485.55元。

注2：由于借款抵押导致资产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请见“本附注七、32、短期借款”。

注3：由于司法查封、冻结导致资产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请见“本附注十八、7、其他重要事项”。

注4：本公司持有华磷公司9.5%的股权，未向其派出董事或其他管理人员，未参与华磷公司的经营管理，对其不具有重大影响，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核算。按照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其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鉴于参股公司华磷公司近年持续出现经营性亏损，华磷公司生产线装置停产，且华磷公司作为被告方存在多项债务诉讼，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2024年6月末，公司管理层综合评估认为本报告期末公司对持有华磷公司9.5%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为0元。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参股四川信托基本情况

四川信托是公司的联营企业，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22.1605%；2020年12月，由于违规经营，监管部门联合地方政府派出工作组，对四川信托实施管控，开始进行风险处置。

2020年12月，四川银保监局对包括公司在内的四家股东实施审慎监管强制措施，限制公司参与四川信托经营管理的相关权利，包括股东大会召开请求权、表决权、提名权、提案权、处分权等。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收到四川银保监局〈监管强制措施决定书〉的公告》（临2020-060）。

为准确计量对四川信托股权投资的价值，本公司于2020年、2021年、2022年、2023年、2024年多次向四川信托去函，要求提供审计报告等资料；因四川信托仍处于风险处置过程中，暂无法取得相应的资料与信息。

基于对四川信托风险情况的判断，公司已于2020年度对四川信托股权投资的账面金额19.05亿元，全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公告》（临2021-020）。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 (万元)	期末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 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万元)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24,700.00	775,617,805.65	22.1605	0

公司对四川信托初始投资成本24,700万元，经历2次增资62,168.82万元，投资成本共86,868.82万元。

（二）公司持有四川信托股权被冻结情况

因金鼎锌业合同纠纷诉讼案执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持有四川信托22.1605%股权中有10%的股权处于被冻结状态。

（三）四川信托破产重整情况

2024年4月1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部门批复同意关于对四川信托实施破产重整的行政许可申请。2024年4月7日，四川信托以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已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具备重整原因为由向成都市中院申请重整。2024年4月23日，成都市中院正式裁定受理四川信托破产重整申请，指定四川信托清算组担任管理人，并发布了债权申报和召开一债会的公告。2024年8月8日，四川信托管理人已按计划与重整投资人签订了《重整投资协议》。下一步，四川信托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配合法院和管理人持续推进破产重整工作有序开展。

内容详见四川信托及四川信托管理人在其官网和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以及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日、4月24日披露的《关于参股公司破产重整事项的提示性公告》（临2024-004）和《关于参股公司破产重整事项的进展公告》（临2024-005）。

二、参股西藏宏达多龙矿业有限公司

（一）公司参股西藏宏达多龙矿业基本情况

为联合勘查开发西藏阿里地区改则县多龙铜矿，公司与宏达集团、西藏地质五队共同设立合资公司多龙矿业。多龙矿业于2014年9月成立，注册资金为2亿元人民币。多龙矿业成立初期，公司关联方宏达集团以现金出资，占多龙矿业出资比例的40%，为其控股股东；公司以现金出资，占多龙矿业出资比例的30%；西藏地质五队以其已经取得的多龙矿区探矿权，即多不杂铜矿、波龙铜矿和多不杂西铜矿的探矿权、相关地质资料及成果作为出资，占多龙矿业出资比例的30%。2019年6月西藏自治区对西藏盛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进行整合重组，将西藏地质五队原持有的多龙矿业30%股权变更至西藏盛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名下。公司和宏达集团对多龙矿业的出资比例不变，仍为30%和40%。至此，多龙矿业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	8,000	40%	现金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6,000	30%	现金
西藏盛源矿业有限公司	6,000	30%	探矿权、地质资料及成果出资
合计	20,000	100%	

多龙矿业现持有西藏阿里地区改则县多龙铜矿(由原多不杂铜矿和波龙铜矿整合为一个探矿权)和多不杂西铜矿两宗探矿权。目前多龙矿区尚处于地质勘探阶段,尚未取得采矿权证,多龙矿业尚未进行矿区建设、开采和实质经营。

根据公司2014年1月21日和2月12日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及《合作投资协议》《合作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合作条件约定,公司对多龙矿业履行相应的现金出资及前期补偿费支付义务,其中公司认缴出资额为6,000万元,并承担8,571万元补偿费。公司于2016年对多龙矿业实缴出资6,000万元,并分别于2021年和2022年支付补偿费1,000万元和7,571万元。该补偿费也为取得多龙矿业30%股权所必需支付的对价,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与投资成本相关,公司将其计入长期股权投资。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 (万元)	期末持有数量 (股)	占该公司股权 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万元)
西藏宏达多龙矿业有限公司	6,000.00	60,000,000.00	30	14,518.40

(二) 公司持有西藏宏达多龙矿业股权被冻结情况

因金鼎锌业合同纠纷诉讼案执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持有的西藏宏达多龙矿业30%股权处于被冻结状态。

三、参股四川华磷科技有限公司

(一) 参股四川华磷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为加快磷石膏综合利用,经公司2016年10月召开的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决定,公司与福建朗创建科新材料有限公司合作成立四川华磷科技有限公司,在什邡京什工业园区建设磷石膏利用项目,开展对磷石膏加工利用。华磷公司成立时注册资金1000万元,公司出资190万元,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19%。

因华磷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经公司2017年7月召开的总经理办公会,同意公司对华磷公司增资190万元。经公司2018年3月召开的总经理办公会,同意公司对华磷公司增资190万元。期末华磷公司注册资本6000万元。

本公司持有华磷公司9.5%的股权,未向其派出董事或其他管理人员,未参与华磷公司的经营管理,对其不具有重大影响,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核算。按照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其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鉴于参股公司华磷公司近年持续出现经营性亏损,华磷公司生产线装置停产,且华磷公司作为被告方存在多项债务诉讼,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

工具确认和计量》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2024 年 6 月末，公司管理层综合评估认为本报告期末公司对持有华磷公司 9.5%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为 0 元。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 (万元)	期末持有数量 (股)	占该公司股权 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万元)
四川华磷科技有限公司	190.00	5,700,000	9.5	0

(二) 公司持有股四川华磷科技有限公司被冻结情况

因金鼎锌业合同纠纷诉讼案执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持有华磷公司 9.5%股权处于被冻结状态。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重要在建工程名称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清洁安全技术升级项目-70kt/a 磷酸装置技术升级项目-半水磷酸工序	27,326,967.39
清洁安全技术升级项目-70kt/a 磷酸装置技术升级项目-脱镁工序	7,952,875.80
合计	35,279,843.19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衍生金融资产	0		201,050.00					201,050.00
应收款项融资	182,548,873.93				658,067,477.58	620,692,436.85		219,923,914.66
其他	0	0						0
合计	182,548,873.93	0	201,050.00		658,067,477.58	620,692,436.85		220,124,964.66

注：“其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持有华磷公司9.5%的股权，未向其派出董事或其他管理人员，未参与华磷公司的经营管理，对其不具有重大影响，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核算。按照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其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鉴于参股公司华磷公司近年持续出现经营性亏损，华磷公司生产线装置停产，且华磷公司作为被告方存在多项债务诉讼，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2024年6月末，公司管理层综合评估认为本报告期末公司对持有华磷公司9.5%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为0元。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期货-套期保值	2,839,375.48			201,050.00	19,798,900.00	20,179,000.00	3,420,525.48	0.90
合计	2,839,375.48			201,050.00	19,798,900.00	20,179,000.00	3,420,525.48	0.90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等相关规定，对衍生品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套期保值平仓盈利 380,100.00 元，套期保值浮盈 201,050.00 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降低大宗商品市场风险，对冲主要原材料、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不良影响。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	（一）风险分析 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以套利、投机为目的，但进行套期保值交易仍可能存在风险。具体如下：							

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1. 政策风险，期货市场政策法规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等风险。</p> <p>2. 市场风险，理论上，各交易品种在临近交割期时期货市场价格和现货市场价格将趋于回归一致，但在极个别的非理性市场情况下，如市场发生系统性风险，期货价格与现货价格走势相背离等，会对公司的套期保值操作方案带来影响，甚至造成损失。</p> <p>3. 流动性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按照经公司审批的方案下单操作时，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如果合约活跃度较低，导致套期保值持仓无法成交或无法在合适价位成交，令实际交易结果与方案设计出现较大偏差，甚至面临因未能及时补足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的损失。</p> <p>4. 内部控制风险，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强，复杂程度较高，存在内部控制响应不及时影响决策效率的风险。</p> <p>5. 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6. 操作风险，因交易人员操作不熟练，存在交易指令下达错误的风险。</p> <p>(二) 风控措施</p> <p>1、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套期保值业务，2024年4月，公司重新修订了《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明确了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组织机构及职责、审批权限和内部业务流程、风险管理、报告制度、信息披露等相关内容，在整个套期保值操作过程中相关业务都将严格按照制度执行。</p> <p>2、公司套期保值交易仅限于与公司经营业务所需的材料相关性高的商品期货品种；套期保值业务与实际生产经营和贸易业务相匹配，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议的额度范围和额度有效期内执行；公司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上海期货交易所交易的锌、白银期货交易合约，持仓量不超过套期保值的现货量，持仓时间与现货保值所需的计价期相匹配。</p> <p>3、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安排，配备投资决策、业务操作、风险控制等专业人员，建立严格的授权和岗位牵制制度，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同时建立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并形成高效的风险处理程序。公司董事会持续跟踪套期保值交易的执行进展和投资安全状况，如遇套期保值业务发生重大变化，如出现投资发展较大损失等异常情况，对公司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将立即采取措施并按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p> <p>4、加强对相关行情和政策的把握和研判，及时合理地调整套期保值思路和方案。</p> <p>5、在制订交易方案的同时做好资金测算，以确保可用资金充裕；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规划和使用资金，在市场剧烈波动时做到合理止损，有效规避风险。加强账户资金监管依据账户风险程度，及时平衡、调拨账户可用资金，防范账户持仓风险。</p> <p>6、建立“快捷、安全”的软硬件交易环境，保证交易系统的正常运行，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错单时，及时采取相应处理措施减少损失。</p> <p>7、建立内审制度，指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套期保值业务交易的可行性、必要性、风险控制情况，加强对套期保值交易相关风险控制政策和程序的评价与监督，及时识别相关内部控制缺陷并采取补救措施。公司审计部定期不定期地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检查，监督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人员执行风险管理政策和风险管理工作程序，审查相关业务记录，核查业务人员的交易行为是否符合期货业务交易方案，及时防范业务中的操作风险。</p>
----------------------------------	--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持有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依据上海期货交易所相应合约的结算价确定。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四川华宏国际经济技术投资有限公司对与公司生产经营和贸易业务相关的产品及原材料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原则上限于锌产品（包括锌锭和锌合金等）、银精粉（副产品）及其原料。任一时点的套期保值交易保证金（含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实际占用资金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500 万元（含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在前述最高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套期保值领导小组在规定额度范围和额度有效期内行使决策权。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的《宏达股份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4-006）和《宏达股份关于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开展境内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临 2024-011）。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资产规模	净利润
四川华宏国际经济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内资	主要从事项目投资；生产、销售化工原料及产品；生产电解锌；批发、零售、代购、代销五金交电、矿产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38,000,000.00	110,479,536.91	1,133,896.14
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	内资	液氨、碳铵、活性磷酸钙、磷酸三钙。	523,435,000.00	580,357,994.71	5,392,310.51
香港宏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从事进出口贸易和投资	(USD)300,000	1,750,683.66	-13,167.86
四川宏达金桥大酒店有限公司	内资	中餐制售、歌舞娱乐、住宿、健身、美容美发等	60,000,000.00	92,825,597.11	-1,289,325.29
四川宏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内资	化工工程设计、压力容器设计和压力管道设计、工程晒图	5,000,000.00	529,578.87	185,781.04
四川宏达钼铜有限公司	内资	钼、铜、铅、锌生产、加工、销售及经营本企业产品进出口业务	100,000,000.00	95,575,478.90	-11,264.51

(2) 主要参股控股公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内资	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以上项目及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3,500,000,000.00
西藏宏达多龙矿业有限公司	内资	矿产品销售及技术服务；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化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00,000.00

①参股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四川信托是公司的联营企业，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 22.1605%；2020 年 12 月，由于违规经营，监管部门联合地方政府派出工作组，对四川信托实施管控，开始进行风险处置。

2020 年 12 月，四川银保监局对包括公司在内的四家股东实施审慎监管强制措施，限制公司参与四川信托经营管理的相关权利，包括股东大会召开请求权、表决权、提名权、提案权、处分权等。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收到四川银保监局〈监管强制措施决定书〉的公告》（临 2020-060）。

为准确计量对四川信托股权投资的价值，本公司于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2024 年多次向四川信托去函，要求提供审计报告等资料；因四川信托仍处于风险处置过程中，暂无法取得相应的资料与信息。

基于对四川信托风险情况的判断，公司已于 2020 年度对四川信托股权投资的账面金额 19.05 亿元，全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公告》（临 2021-020）。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 (万元)	期末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 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万元)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24,700.00	775,617,805.65	22.1605	0

公司对四川信托初始投资成本 24,700 万元，经历 2 次增资 62,168.82 万元，投资成本共 86,868.82 万元。

2024 年 4 月 1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部门批复同意关于对四川信托实施破产重整的行政许可申请。2024 年 4 月 7 日，四川信托以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已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具备重整原因为由向成都市中院申请重整。2024 年 4 月 23 日，成都市中院正式裁定受理四川信托破产重整申请，指定四川信托清算组担任管理人，并发布了债权申报和召开一债会的公告。2024 年 8 月 8 日，四川信托管理人已按计划与重整投资人签订了《重整投资协议》。下一步，四川信托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配合法院和管理人持续推进破产重整工作有序开展。

内容详见四川信托及四川信托管理人在其官网和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以及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 日、4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参股公司破产重整事项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4-004）和《关于参股公司破产重整事项的进展公告》（临 2024-005）。

②参股西藏宏达多龙矿业有限公司

为联合勘查开发西藏阿里地区改则县多龙铜矿，公司与宏达集团、西藏地质五队共同设立合资公司多龙矿业。多龙矿业于 2014 年 9 月成立，注册资金为 2 亿元人民币。多龙矿业成立初期，公司关联方宏达集团以现金出资，占多龙矿业出资比例的 40%，为其控股股东；公司以现金出资，占多龙矿业出资比例的 30%；西藏地质五队以其已经取得的多龙矿区探矿权，即多不杂铜矿、波龙铜矿和多不杂西铜矿的探矿权、相关地质资料及成果作为出资，占多龙矿业出资比例的 30%。2019 年 6 月西藏自治区对西藏盛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进行整合重组，将西藏地质五队原持

有的多龙矿业 30%股权变更至西藏盛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名下。公司和宏达集团对多龙矿业的出资比例不变，仍为 30%和 40%。至此，多龙矿业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	8,000	40%	现金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6,000	30%	现金
西藏盛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6,000	30%	探矿权、地质资料及成果出资
合计	20,000	100%	

多龙矿业现持有西藏阿里地区改则县多龙铜矿（由原多不杂铜矿和波龙铜矿整合为一个探矿权）和多不杂西铜矿两宗探矿权。目前多龙矿区尚处于地质勘探阶段，尚未取得采矿权证，多龙矿业尚未进行矿区建设、开采和实质经营。

根据公司 2014 年 1 月 21 日和 2 月 12 日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及《合作投资协议》《合作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合作条件约定，公司对多龙矿业履行相应的现金出资及前期补偿费支付义务，其中公司认缴出资额为 6,000 万元，并承担 8,571 万元补偿费。公司于 2016 年对多龙矿业实缴出资 6,000 万元，并分别于 2021 年和 2022 年支付补偿费 1,000 万元和 7,571 万元。该补偿费也为取得多龙矿业 30%股权所必需支付的对价，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与投资成本相关，公司将其计入长期股权投资。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 (万元)	期末持有数量 (股)	占该公司股权 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万元)
西藏宏达多龙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	60,000,000.00	30	14,518.40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金鼎锌业合同纠纷案执行风险

2018 年 12 月 24 日最高人民法院对公司原控股子公司金鼎锌业合同纠纷案做出终审判决。根据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7）最高法民终 915 号判决结果：公司原持有金鼎锌业 60%股权无效，金鼎锌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告范围；判决公司扣除已经支付的增资款 496,342,200 元后，向金鼎锌业返还 2003 年至 2012 年获得的利润 1,074,102,155.40 元。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通过现金加资产抵债方式已向金鼎锌业返还利润 650,668,824.32 元，尚有应付金鼎锌业返还利润款本金 423,433,331.08 元及延迟履行金。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累计延迟履行金 209,352,043.22 元。返还利润本金公司已在 2018 年年度

报告中计入损益；延迟履行金计入各期损益，其中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延迟履行金 13,486,351.60 元计入公司当期损益。

因本案，执行法院云南省高院、成都市中院、青羊区法院对公司名下部分资产予以冻结、查封：公司持有四川信托 22.1605% 股权中 10% 的股权及公司所持 7 家子公司的股权被冻结；公司名下位于什邡市的 135 套房产（建筑面积合计 127,907.28 m²）被查封，截至报告期末因本案被查封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42,656,140.12 元，公司 11 宗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合计 309,440.7 m²）等无形资产被查封，截至报告期末因本案被查封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36,828,398.61 元。

目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被查封的房产、土地等未被限制正常使用，公司仍可正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若法院对该案执行采取进一步措施，相关资产可能存在被司法处置的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该案进展，根据该案的执行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参股公司四川信托经营风险

四川信托是公司的联营企业，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 22.1605%；2020 年 12 月，由于违规经营，监管部门联合地方政府派出工作组，对四川信托实施管控，开始进行风险处置。

2020 年 12 月，四川银保监局对包括公司在内的四家股东实施审慎监管强制措施，限制公司参与四川信托经营管理的相关权利，包括股东大会召开请求权、表决权、提名权、提案权、处分权等。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收到四川银保监局〈监管强制措施决定书〉的公告》（临 2020-060）。

为准确计量对四川信托股权投资的价值，本公司于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2024 年多次向四川信托去函，要求提供审计报告等资料；因四川信托仍处于风险处置过程中，暂无法取得相应的资料与信息。

基于对四川信托风险情况的判断，公司已于 2020 年度对四川信托股权投资的账面金额 19.05 亿元，全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公告》（临 2021-020）。

2024 年 4 月 1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部门批复同意关于对四川信托实施破产重整的行政许可申请。2024 年 4 月 7 日，四川信托以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已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具备重整原因为由向成都市中院申请重整。2024 年 4 月 23 日，成都市中院正式裁定受理四川信托破产重整申请，指定四川信托清算组担任管理人，并发布了债权申报和召开一债会的公告。2024 年 8 月 8 日，四川信托管理人已按计划与重整投资人签订了《重整投资协议》。下一步，四川信托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配合法院和管理人持续推进破产重整工作有序开展。根据公司目前获取的信息，尚无法判断四川信托破产重整事项是否对公司本期及期后损益产生影响及具体影响金额，若出现影响上述事项的情况，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与年审会计师的沟通情况，及时进行会计处理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内容详见四川信托及四川信托管理人在其官网和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以及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发布的《关于参股公司破产重整事项的提示性公告》（临2024-004）和2024年4月24日发布的《关于参股公司破产重整事项的进展公告》（临2024-005）。

3、资金风险

近年来，因公司涉及金鼎锌业合同纠纷，公司融资渠道和融资规模受到一定程度影响。公司目前生产经营基本正常，流动资金尚能满足日常经营的基本需要。

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将继续加强与金鼎锌业、相关法院、地方政府、金融机构的沟通和协商，争取和保障公司的持续经营，争取尽快消除公司相关资产被查封、冻结风险，实事求是的履行判决义务。同时，公司将围绕主业，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集中优势要素，强化治化结合比较竞争力，构建有色、化工产品的循环经济产业链，进一步提升整体收入和利润水平；多方面拓宽融资渠道，保障流动资金，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供足够的资金支持满足生产经营及发展需要。保持与供应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合理调度资金；强化资金计划管理，做好资金预算平衡。

4、宏观经济政策与行业风险

公司主营化工产品生产和有色金属锌的冶炼，无配套磷矿和锌矿资源，日常生产经营受宏观经济政策、外部环境和国家产业政策、进出口政策影响较大，原料保障率、原料成本、终端市场波动和行业格局变化，都直接影响主营业务盈利能力。

（1）磷化工

复合肥行业的上游行业为基础化肥，即尿素、磷酸一铵、氯化钾、硫酸钾等；而基础化肥在复合肥的成本构成中占比达到80%以上；磷酸一铵所用主要原料磷矿石，作为国家战略性非金属矿产资源，其开采量受国家和地方政策调控，加之近几年来，国际硫磺价格大幅波动，原燃材料的价格波动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具有一定影响。公司复合肥产品与下游农产品行业具有高度关联性，如果下游农产品价格低迷，或受极端气候影响，或种植结构发生变化，都将影响公司复合肥的销量，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在国家实施“双碳”目标，“三磷整治”、“以渣定产”等各级政策的持续推动下，磷化工行业准入条件和污染物防控标准的不断提升，磷酸一铵供给端落后产能显著出清，在有利于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的同时，也导致了行业现存企业面临较大的竞争压力。

公司大宗原料供应采取战略合作模式，公司自有合成氨和冶炼硫酸做为磷化工主要原料保障，供应渠道稳定，在行业内具有一定优势；公司磷酸一铵和复合肥生产装置配套齐全，产品品类丰富，可满足现代农业和生产工厂对产品的需求；公司将紧跟国家产业政策，做好技术迭代，提升装置管理水平。

（2）天然气化工

合成氨产品市场价格一方面与下游企业景气度相关性大，造成价格波动幅度大；另一方面与以煤为原料制合成氨成本存在竞争关系，天然气价格相对稳定，如果煤炭价格下降幅度大，其成

本将比天然气为原料企业低，绵竹川润的区域优势将降低，存在竞争加剧和价格下行的风险。同时，还存在天然气供应不均衡的风险，“气荒”问题仍可能不同程度出现，天然气气质、气量、气价稳定供应存在受制于供给的风险。

公司控股子公司绵竹川润持续强化生产装置管控，确保合成氨生产装置安全、优质、高效、低耗、长周期、高负荷运行，降低气电消耗，实现降本增效；实行订单制销售策略，抓住市场节奏，充分发挥产品的区位优势。不断开拓发展新用户，提前做好市场研判，准确预判市场价格趋势，把握先机掌握市场价格的主动权，增强公司盈利能力；积极协调各天然气公司，着力化解天然气供应不均衡的风险，使公司天然气资源保质保量稳定供应，以保障装置产量最大、消耗最低。

（3）有色金属锌冶炼

随着国内新建锌产能投产，国内产量和锌消费占比全球均超过 50%，国内锌精粉的需求量将进一步扩大，进口比重大幅增加，这对锌冶炼行业的技术水平提出了更高要求，生产成本低的冶炼企业会更有生存能力，公司将继续加快行业对标，改进生产工艺，推动装置的技术进步，降低生产成本，增强企业盈利水平。

由于锌产品产能的扩大，下游消费变化较大，日常生产经营受宏观经济政策、外部环境和国家产业政策、进出口政策影响较大，原料保障率、原料成本、终端市场波动和行业格局变化，都直接影响主营业务盈利能力。

原料锌精矿扣减加工费幅度对公司有色金属锌冶炼业务利润影响较大。锌精矿原料保障及采购成本受国家环保政策、进出口政策、汇率波动及交通运输管制等影响较大。从国内终端需求来看，锌的主要消费行业为基建、房地产及汽车行业。若基建投资、房地产新开工面积增速放缓、汽车产销量下降，均会导致锌消费下降，锌产品销售压力增大。随着电价改革，锌冶炼行业用电成本将不断上升，进而增加锌冶炼企业生产成本。

2021 年，LME（伦敦金属交易所）正式启用“负责任采购政策”，矿产品种覆盖铜、铝、铅、锌等大宗金属。2023 年 10 月，LME 根据“负责任采购政策”要求所有 LME 品牌生产商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提交合规文件。与此同时，欧盟碳边境调节机制（CBAM）已于 2023 年 10 月 1 日正式实施，镀锌钢材等产品的出口面临 CBAM 的约束，未来随着覆盖范围的扩大，全球金属贸易竞争格局将加剧。从未来全球有色金属产业体系建设看，“负责任采购政策”、“欧盟碳边境调节机制”也正在成为新的具备执行力的全球贸易规则和贸易壁垒。

随着中国政府碳达峰与碳中和的实施，行业属于高耗能产业，未来行业会受到一定影响。

《有色金属行业碳达峰实施方案》对铅锌行业提出了具体目标和任务：在产业结构调整方面，提出了要防范铅锌冶炼产能盲目扩张，加快建立防范产能严重过剩的市场化、法治化长效机制。在全球能源转型以及“双碳”目标的大背景下，绿色低碳发展已成为产业的必然选择。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通过 LME“负责任采购政策”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评估。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加强市场调研和分析预测，提升产品营销价值和效益；保障原料供应，优化原料及产

品库存。加强行业对标，持续改进生产工艺，提高稀贵金属回收率，充分体现伴生有价金属价值，以此降低生产成本，增强公司竞争力。公司通过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来对冲价格波动风险。公司计划在绿色低碳发展方面加大投入，着力打造“绿色工厂”，实现产业发展高效化、集约化和绿色化。

5、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本部磷化工生产基地、有色生产基地及控股子公司绵竹川润为环境监管重点单位，所从事化工产品生产和锌冶炼业务均属于安全生产事故高发、易发的行业，且环保治理压力较大。

（1）磷化工方面

自2019年4月30日，国家生态环境部印发《长江“三磷”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实施方案》以来，国家对磷肥行业的环保标准和监察力度越来越严，不达标企业有被勒令停产的风险。以及国家前后发布的《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行动计划》《到2025年化肥减量化行动方案》等环保法规，体现了国家对环境污染治理的决心，这给行业发展带来的挑战，也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

公司磷化工基地属于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有一级重大危险源一处，安全方面属于高危企业，具有燃烧、爆炸、中毒，发生较大以上安全事故的风险。生产过程中涉及的液氨属易燃易爆物质，硫酸具有较强腐蚀性，生产过程中还使用有高温高压蒸汽。虽然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管理制度，详细的生产操作规程，以及不断强化安全培训工作，严加防范安全生产隐患，但仍可能因设备故障、管理疏忽、操作人员出现懈怠，以及自然灾害等原因发生安全生产事故，进而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公司严格执行环保法律法规及地方政策，采用新技术降低消耗和排放量，废水实施全封闭循环不外排。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及相关部委颁布的安全生产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遵循“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对重大危险源配置DCS、GDS和SIS系统。其他生产储存场所配备有液位、压力、浓度检测等自动控制设施，实行安全标准化管控。同时，公司持续强化管理和人员培训，通过技改等措施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和清洁生产能力，从软件和硬件两个方面提升环境和安全风险的防范能力。报告期公司生产设备稳定运行，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无重大安全环保事故发生。公司被评为环保诚信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危化）。

（2）天然气化工

公司控股子公司绵竹川润属于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有一级重大危险源一处，安全方面属于高危企业，具有燃烧、爆炸、中毒，发生较大以上安全事故的风险。生产过程中产生含氨废水、废气等，存在较大环境风险，如管理失控将造成水环境、大气环境污染，甚至引发群体事件。

绵竹川润生产装置及储存设施配置DCS、GDS和SIS系统，具备温度、液位、压力、浓度、流量自动监测报警功能，重要参数实时上传省级监管平台，安全生产实行安全标准化管控。绵竹

川润建有综合污水处理站、废水和清净水在线监测，装置区建有氨气等有毒有害气体检测报警仪系统，确保不发生水环境污染事故、大气环境污染事故。

(3) 有色金属锌冶炼

公司有色基地属于有色金属冶炼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铅、镉等有害重金属，如管理失控将造成大气、水、土壤重金属污染。

公司实施重金属污染防治工程，采用先进的尾气处理工艺，在废气主要排放口增加电除雾设备降低有组织排放对大气的污染。废水实施全封闭循环不外排。

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并按省厅精神实施全过程物联网工作。在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转移、处置利用等环节安装数字化标签、视频监控等物联网设备，与省固体废物综合管理平台联网，加快提升危险废物监管能力水平。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内容详见公司在选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宏达股份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4-019)	2023 年 5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了： 1、宏达股份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宏达股份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宏达股份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宏达股份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宏达股份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6、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7、宏达股份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8、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津贴的议案 9、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津贴的议案 10、关于公司申请 2024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1、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3、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6、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7、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无利润分配方案和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部（磷化工基地、有色基地）及其控股子公司绵竹川润（以下简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是 2024 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认真落实污染治理减排各项措施，各类污染物均按国家相关标准排放，未受到生态环境部门处罚。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名称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磷化工和有色基地)		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废气	SO ₂ 、NO _x 、颗粒物、铅及其化合物、汞及其化合物	废气	NO _x
	废水	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	废水	氨氮、COD _{Cr}
排放方式	连续排放		连续排放	
排放口数量	废气	21个	废气	2个
	废水	0个	废水	1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	废气	磷酸萃取尾气（4个） 硫酸尾气（4个） 磷铵烘干尾气（6个） 复合肥尾气（2个） 建筑石膏粉尾气（2个） 氧化锌工段尾气（1个） 锌合金工段尾气（1个） 锌锭尾气（1个）	废气	直转方箱炉排气筒（1个）、开工锅炉排气筒（1个）
		废水	厂区西南侧污水站排放口（1个）	

排放浓度 限值	磷化工基地： SO ₂ : 200mg/m ³ （硫酸装置） SO ₂ : 550mg/m ³ （磷铵装置） SO ₂ : 850mg/m ³ （氨酸法复肥、建筑石膏 粉装置） NO _x : 240mg/m ³ 颗粒物: 120mg/m ³ 氟化物: 9.0mg/m ³	废水： 氨氮: 15mg/L 总氮: 25mg/L COD _{Cr} : 50mg/L 直转排气筒： NO _x : 1400mg/m ³ 烟（粉）尘: 120mg/m ³
	有色基地： SO ₂ : 100mg/m ³ NO _x : 100mg/m ³ 颗粒物: 10mg/m ³ 铅及其化合物: 2mg/m ³ 汞及其化合物: 0.05mg/m ³	开工锅炉： NO _x : 150mg/m ³ 颗粒物: 20mg/m ³ SO ₂ : 50mg/m ³
是否超标 排放	否	否
实际排放 总量	磷化工基地废气： SO ₂ : 19.729987吨 NO _x : 17.616554吨 氟化物: 2.056612吨 颗粒物: 49.85411吨	废气： NO _x : 11.0684吨 烟（粉）尘: 0.5173吨 废水： 氨氮: 0.01542吨 COD _{Cr} : 1.26753吨 总磷（以P计）: 0.00613吨 总氮（以N计）: 0.44455吨
	有色基地废气： SO ₂ : 13.32906吨 NO _x : 16.59741吨 颗粒物: 0.23075吨 铅及其化合物: 0.0154786吨 汞及其化合物: 0.0020098吨	
是否超总 量排放	否	否
执行的污 染物排放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 1996、《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 准》GB9078-1996、《硫酸工业污染物 排放标准》GB26132-2010、《铅、锌工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 93、《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合成氨工业水污 染物排放标准》GB13458-2013、

	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6-2010及修改单、《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公告》（2020年 第2号）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公告》（2020年 第2号）
排放总量可量	<p>磷化工基地废气： SO₂：173.7吨/年 NO_x：299.3吨/年 颗粒物：271.24吨/年 氟化物：40.008吨/年</p> <p>有色基地废气： SO₂:100吨/年 NO_x:100吨/年 颗粒物:10吨/年 铅及其化合物:0.6926吨/年 汞及其化合物:0.05吨/年</p>	<p>废气： NO_x:48.39吨/年 烟（粉）尘：6.45吨/年</p> <p>废水： 氨氮:2.41吨/年 COD_{Cr}:46.72吨/年 总磷（以P计）:1吨/年 总氮（以N计）:35吨/年</p>
污染防治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	每套装置均有配套的尾气处理系统,设有污水处理站,与主体设施同步运行。	每套装置均有配套的尾气处理系统,设有污水处理站,与主体设施同步运行。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建有尾气吸收塔、淋洗塔、布袋收尘器等环保设施，在日常生产过程中，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稳定，环境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见下表：

（1）废气排放及治理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各成员企业主要废气污染源及治理措施如下表：

序号	企业名称	生产装置或技术	主要污染物	削减措施	运行绩效
1	有色基地	100+40kt/a 硫酸生产线	SO ₂ 、NO _x 、硫酸雾、铅及其化合物、汞及其化合物	两转两吸、碱液洗涤、电除雾	废气达标排放

		100kt/a 锌锭生产线	颗粒物	布袋除尘	废气达标排放
		25kt/a 氧化锌生产线	SO ₂ 、NO _x 、颗粒物、铅及其化合物、汞及其化合物	耐高温覆膜滤袋除尘、ZnO 浆液脱硫、多级洗涤除沫、电除雾	废气达标排放
		100kt/a 锌合金生产线	颗粒物	布袋除尘	废气达标排放
2	磷化工基地	130+70kt/a 磷酸萃取系统	氟化物	水洗、旋流、复档除沫	废气达标排放
		100+200kt/a 复合肥生产线	颗粒物	重力除尘、布袋除尘、二级水洗	废气达标排放
		150kt/a 粉状磷酸一铵生产线	SO ₂ 、NO _x 、颗粒物	布袋除尘、喷淋洗涤、重力除尘	废气达标排放
		70kt/a 全水溶磷酸一铵生产线	颗粒物	布袋除尘	废气达标排放
		100kt/a (50kt/a+50kt/a) 精制磷酸一铵生产线	颗粒物、NO _x	布袋除尘	废气达标排放
		120+300kt/a 硫磺制酸生产线	SO ₂ 、硫酸雾	氨法脱硫+电除雾	废气达标排放
		100kt/a 粒状磷酸一铵生产线	SO ₂ 、NO _x 、颗粒物	文丘里管、复喷复档、喷淋洗涤、湿式静电除尘器	废气达标排放
3	川润化工	200kt/a 天然气-蒸汽直接催化转化生产合成氨	NO _x	方箱炉采用低 NO _x 燃烧烧嘴；含氨废气、弛放气等经水洗塔洗涤回收氨，尾气作方箱炉燃料	废气达标排放
		WNS6-1.6-QT 全自动燃气开工锅炉低氮燃烧技术	NO _x	采用超低氮排放燃烧器+烟气再循环 (FGR) 技术改造	满足安全性、超低氮排放和能效指标要求

		液氨分装设施氨回收	NH ₃	驰放气吹扫充装鹤管余氨+压力罐回收充装液相鹤管残余液氨制稀氨水	减少无组织排放
--	--	-----------	-----------------	---------------------------------	---------

(2) 废水排放及治理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各成员企业主要废水污染源及治理措施如下表：

序号	企业名称	生产装置或技术	主要污染物	削减措施	运行绩效
1	有色基地	硫酸、氧化锌尾气洗涤水	Hg、Pb	中和、絮凝沉淀	返回生产系统回用
		锌合金电炉烟气洗涤水	SS	循环使用	循环使用
		氧化锌冲渣水	Pb、Cd、Zn、Hg	循环使用	循环使用
		电锌滤布冲洗水	Pb、Cd、Zn、Hg	循环使用	循环使用
		硫酸、氧化锌装置冷却水	---	收集	循环使用
		污水处理站	Pb、Zn、Cd、Cu、Hg、As	中和+电化学+膜处理	返回生产系统回用
		地上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COD、NH ₃ -N	二级生化处理	循环使用
2	磷化工基地	150kt/a 粉状磷酸一铵生产线过滤滤布清洗废水	SS、F ⁻ 、磷酸盐（以P计）	回用于球磨制浆加水	回用于球磨制浆加水
		150kt/a 粉状磷酸铵生产线冷却水	SS、F ⁻ 、磷酸盐（以P计）	回用于球磨制浆加水或清洗滤布	回用于球磨制浆加水或清洗滤布
		50kt/a+50kt/a 精制磷酸铵生产线结晶冷却水	SS、F ⁻ 、磷酸盐（以P计）	循环使用	循环使用
		污水处理总站	SS、F ⁻ 、磷酸盐（以P计）、COD	中和、絮凝沉淀	处理达标后水回用于各生产分厂

		地上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COD、NH ₃ -N	二级生化处理	循环使用
3	川润化工	含油含氨废水处理装置	石油类、NH ₃ -N	综合污水一体化处理	处理达标后排放
		地理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COD、NH ₃ -N	二级生化处理	处理达标后排放

(3) 噪声污染状况及控制措施

公司各成员企业噪声源及控制措施见下表：

序号	企业名称	生产装置或技术	控制措施	运行绩效
1	有色基地	硫酸生产线风机	消声、隔声、减震	达标
		氧化锌生产线风机、破碎机	隔声、减震	达标
		电锌生产线球磨机	隔声、减震	达标
		硅整流变压器	厂房隔声	达标
2	磷化工基地	破碎机	基座减振	达标
		球磨机	基座减振，内衬橡胶护板	达标
		干燥风机	设置隔声罩、风机出风口装消音器、基座安装减振垫	达标
		空压机	设置隔声罩	达标
		塔顶风机	设置隔声罩、风机出风口装消音器	达标
		鼓风机	风机进出口安装消音器，风机主体安装于室内	达标
3	川润化工	压缩机空气进口隔音室	密闭隔音	达标

(4)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处置情况

公司以资源的高效利用和循环利用为核心，按“3R”原则，在整个工业生产流程中系统地节约资源和减少废物，达到实现经济增长下的污染物减量化。报告期内，公司各成员企业认真落实土壤和地下水污染源头防控法定义务，组织召开专题会议，传达党和国家在推动落实土壤和地下水污染源头防控的有关要求，开展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培训，成员企业加强源头控制固体废物产生，不断完善固体废物储存设施，依法依规处置固体废物；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完成了土壤、地下水隐患排查整治，以及土壤、地下水定期检测，督促检查落实固体废物、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控措施。固体废物处置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废物名称	产生量	贮存（暂存）情况	综合利用		安全处置		处理率	
					综合利用量	处理方式及去向	安全处置量	处理方式及去向		
1	有色基地	危险废物	锌铅渣	3067t (2023年结存681.792t)	按危废标准及要求，设置有专门库房，地面硬化处理，防火防渗。设置危险废物标志牌	/	/	3724.35t (剩余24.442t安全储存)	按危废转移联单进行转移	100%
			锌铜渣	609.4t (2023年结存165.65t)	按危废标准及要求，设置有专门库房，地面硬化处理，防火防渗。设置危险废物标志牌	/	/	603.92t (剩余171.13t安全储存)	按危废转移联单进行转移	100%
			钴渣	86.8t (2023年结存53.08t)	按危废标准及要求，设置有专门库房，地面硬化处理，防火防渗。设置危险废物标志牌	/	/	65.84t (剩余74.04t安全储存)	按危废转移联单进行转移	100%
			废钒触媒	16.358t (2023年结存2.15t)	按危废标准及要求，设置有专门库房，地面硬化处理，防火防渗。设置危险废物标志牌	/	/	0t (剩余18.508t安全储存)	安全存储	100%
			废机油	0t (2023年结存0t)	按危废标准及要求，设置有专门库房，地面硬化处理，防火防渗。设置危险废物标志牌	/	/	0t (剩余0t)	安全存储	100%
			废铅蓄电池	0.2457t (2023年结存0t)	按危废标准及要求，设置有专门库房，地面硬化处理，防火防渗。设置危险废物标志牌	/	/	0t (剩余0.2457t安全储存)	安全存储	100%

			废变压器油	0t (2023年结存0t)	按危废标准及要求, 设置有专门库房, 地面硬化处理, 防火防渗。设置危险废物标志牌	/	/	0t (剩余0t)	安全存储	100%
			含汞酸泥	66.438t (2023年结存0.1t)	按危废标准及要求, 设置有专门库房, 地面硬化处理, 防火防渗。设置危险废物标志牌	/	/	64.901t (剩余1.637t安全储存)	安全存储	100%
			含汞废物	0t (2023年结存0.209t)	按危废标准及要求, 设置有专门库房, 地面硬化处理, 防火防渗。设置危险废物标志牌	/	/	0t (剩余0.209t安全储存)	安全存储	100%
2	磷化工基地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磷石膏	450080.71t	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储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进行堆存和管理。	493589.03t	生产建材制品原料	/	/	109.67%
			燃煤炉渣	107.58t	设置有临时堆场, 地面硬化处理, 及时清运。	/	/	107.58t	外售	100%
		危险废物	废钒触媒	0t (2023年末暂存6.97t)	按危废标准及要求管理, 设置有专门库房, 地面防渗、硬化处理, 设置有危废标志牌。	/	/	0t (安全暂存6.97t)	安全存储	100%
			废矿物油	3.96t (2023年末暂存1.2t)	按危废标准及要求管理, 设置有专门库房, 地面防渗、硬化处理, 设置有危废	/	/	5.16t (剩余0t)	按危废转移联单进行转移	100%

					标志牌。					
3	川润 化工	危 险 废 物	废矿物油	1.25t	按危废标准及要求管理，设置有专门库房，地面防渗、硬化处理，设置有危废标志牌。	/	/	1.25t	按危废转移联单进行转移	100%
			浮油	30.07t	按危废标准及要求管理，设置有专门库房，地面防渗、硬化处理，设置有危废标志牌。	/	/	30.07t	按危废转移联单进行转移	100%
			含油污泥	15.7692t	按危废标准及要求管理，设置有专门库房，地面防渗、硬化处理，设置有危废标志牌。6月30日暂存1.0992t	/	/	14.67t	按危废转移联单进行转移	93%
			实验室废液	0.1795 t	按危废标准及要求管理，设置有专门库房，地面防渗、硬化处理，设置有危废标志牌。6月30日暂存0.31933t（2023年结存0.13983t）	/	/	0t	按危废转移联单进行转移/安全暂存	0%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着生产发展与环境保护并重的原则，对新、改、扩建项目都进行详细的论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进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项目实施中严格执行环保设计方案。建设项目均按国家相关法规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为应对生产过程中存在的环境风险，迅速有效控制和处置重大突发性环境事故，最大程度地预防和减少环境污染事故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及社会负面影响，按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环办

(2014) 34 号)、《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和《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指南(试行)》(环办应急〔2019〕17号)要求,公司各成员企业根据生产工艺、产污环节及环境风险进行了环境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制定了相应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经过专家评审并报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备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均编制了企业自行监测方案,并经县、市(州)生态环境部门审核备案,严格按照监测方案开展自行监测工作,自行监测结果及在线监测数据按要求及时在“全国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与共享系统”和“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企业端)”进行填报和发布。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根据《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在“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披露了环境信息;并在厂区大门口明显位置公布了企业相关环境信息。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按照环境保护税法的相关规定缴纳了环境保护税,未发生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的情况和环境污染事件。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除公司本部(磷化工基地、有色基地)及其控股子公司绵竹川润外,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其中,四川宏达钼铜有限公司处于停工未建状态;四川宏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四川华宏国际经济技术投资有限公司和香港宏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属于技术咨询机构和贸易公司;四川宏达金桥大酒店有限公司等非重点排污单位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加大环境污染整治力度,强化过程管控,积极推进清洁生产工作,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报告期内,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

(1) 排污信息

公司产生的主要污染物有生活废水、生活废气、固体废弃物。(1) 废水排放:废水污染物主要有化学需氧量、氨氮,废水排入城市生活污水管网。(2) 废气排放:废气污染物主要有厨房油烟,废气经处理后达标排放。(3) 固体废弃物: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

公司建有废水处理设施和废气处理设施等，环保设施运行稳定，废水建有初期处理装置，厨房油烟配套建设有油烟净化器，生活垃圾设置有收集和暂存设施。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建设对环境有影响的项目，依法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指导和规范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理工作，确保处置迅速有效，将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造成的损失降低到最小程度。

(5)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公司未发生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的情况和环境污染事件，未受到生态环境部门的处罚。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部门处罚的情况。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运行各套生产装置，持续有效管控环境保护设施，未发生有关大气、水、土壤和噪声等方面的环保事故和投诉。同时，按照生态环境部门要求，通过网络、现场公示栏等方式及时发布公司环境信息，参与环境信用评价，接受管理部门和社会监督。通过技术改造和管理完善，降低污染物排放量，不断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宏达股份成立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和节能减排办公室，将碳排放纳入节能减排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制定了节能减排目标，与各单位签订节能减排目标责任书分解落实减排目标；制定了节能减排相关管理制度，定期开展节能减排自查活动，开展节能减排技术革新，推动节能减排和碳排放达到企业和行业优秀水平。

报告期内，宏达股份开展节能技改，持续保持硫酸装置余热回收利用、热空气替代天然气、锅炉煤改气等节能减碳项目稳定正常运行，工业硫酸产品单位能耗达先进值。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第一大股东宏达实业	公司第一大股东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就避免同业竞争的事宜，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该承诺主要内容如下：“（1）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及单位将不会从事任何与宏达股份目前或未来所从事的业务发生或可能发生竞争的业务。如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及单位在经营活动中可能与宏达股份发生同业竞争或与宏达股份发生利益冲突，本公司将行使否决权，或将放弃或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公司或单位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以确保与宏达股份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或将本公司控制的公司或单位产生同业竞争的业务以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注入宏达股份；如有在宏达股份经营范围内相关业务的商业机会，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单位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上市公司。对上市公司已进行建设或拟投资兴建的项目，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单位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不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上市公司的利益。（2）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单位与上市公司之间将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及控制的公司及单位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本公司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单位将对宏达股份因此遭受的损失负责。”	2013年9月17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刘沧龙先生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沧龙先生就避免同业竞争的事宜，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该承诺主要内容如下：“（1）本人控制的公司及单位将不会从事任何与宏达股份目前或未来所从事的业务发生或可能发生竞争的业务。如本人控制的公司及单位在经营活动中可能与宏达股份发生同业竞争或与宏达股份发生利益冲突，本人将行使否决权，或将放弃或将促使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单位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以确保与宏达股份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或将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单位产生同业	2013年9月17日	否	长期	是

			竞争的业务以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注入宏达股份；如有在宏达股份经营范围内相关业务的商业机会，本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单位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上市公司。对上市公司已进行建设或拟投资兴建的项目，本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单位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不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上市公司的利益。（2）本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单位与上市公司之间将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人将促使本人控制的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及单位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本人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单位将对宏达股份因此遭受的损失负责。”				
	其他	宏达股份	宏达股份就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完成后相关事项出具承诺：“董事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承诺自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承诺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和及时地公布定期报告、披露所有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会的监督管理。（2）承诺本公司在知悉可能对股票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的任何公共传播媒体出现的消息后，将及时予以公开澄清。（3）承诺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本公司股票的买卖活动。本公司保证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没有虚假记载或者重大遗漏，并在提出上市申请期间，未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不得擅自披露有关信息。”	2014 年 8 月 27 日	否	长期	是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情况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该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及十六、3 所述，宏达股份涉及的原控股子公司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金鼎公司”）股权纠纷案，最高人民法院判决宏达股份持有云南金鼎公司 60%股权无效，扣除已经支付的增资款 49,634.22 万元后，向云南金鼎公司返还 2003 年至 2012 年获得的利润 107,410.22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宏达股份尚欠本金 42,343.33 万元及迟延履行金 19,586.57 万元，同时，宏达股份对子公司等投资的部分股权被冻结、部分厂房等资产被查封；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宏达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本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无保留意见。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和董事会《关于对审计机构出具的 2023 年度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监事会意见，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金鼎锌业合同纠纷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通过现金加资产抵债方式已向金鼎锌业返还利润 650,668,824.32 元，尚有应付金鼎锌业返还利润款本金 423,433,331.08 元及延迟履行金。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累计延迟履行金 209,352,043.22 元。返还利润本金公司已在 2018 年年度报告中计入损益；延迟履行金计入各期损益，其中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延迟履行金 13,486,351.60 元计入公司当期损益。

因本案，执行法院云南省高院、成都市中院、青羊区法院对公司名下部分资产予以冻结、查封：公司持有四川信托 22.1605%股权中 10%的股权及公司所持 7 家子公司的股权被冻结；公司名下位于什邡市的 135 套房产（建筑面积合计 127,907.28 m²）被查封，截至报告期末因本案被查封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42,656,140.12 元，公司 11 宗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合计 309,440.7 m²）等无形资产被查封，截至报告期末因本案被查封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36,828,398.61 元。

目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被查封的房产、土地等未被限制正常使用，公司仍可正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若法院对该案执行采取进一步措施，相关资产可能存在被司法处置的风险，

可能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该案进展，根据该案的执行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采取财产诉讼保全，冻结了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的存款余额 210,242,161.00 元，冻结了我公司持有的四川信托 22.1605% 的股权，股权数额为 77,561.780565 万元人民币，以及我公司持有的金鼎锌业 60% 的股权，股权数额为 58393.2 万元人民币。冻结期间，不得办理冻结股权的变更、质押、转让等相关手续。	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 月 6 日和 2017 年 1 月 12 日在选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宏达股份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公告》(临 2017-002) 和《宏达股份关于公司持有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公告》(临 2017-004)。
2017 年 1 月 12 日，公司收到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应诉通知书》、《民事裁定书》[(2016)云民初字第 95 号]、《查封、扣押、冻结财产清单》[(2016)云执保 64 号]和《民事起诉状》等资料。因合同纠纷，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四家股东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怒江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省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财政局、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起诉宏达集团和公司，公司涉及的诉讼金额为人民币 2,117,076,022.00 元。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4 日在选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宏达股份涉及诉讼公告》(临 2017-005)。
2017 年 1 月 21 日，宏达集团和公司分别向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寄送了《主管(管辖权)异议申请书》。2017 年 5 月 5 日，公司收到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16)云民初字第 95 号之一]。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就宏达集团和公司提出的主管(管辖权)异议裁定如下：“驳回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的主管(管辖权)异议。如不服本裁定，可以在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在选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宏达股份关于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临 2017-027)。
因不服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主管(管辖权)异议的裁定，宏达集团和公司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撤销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2016)云民初字第 95 号之一关于驳回宏达集团和宏达股份主管(管辖权)异议的裁定，依法驳回被上诉人起诉。2017 年 8 月 2 日，公司收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 日在选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宏达股份关于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临 2017-043)

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7)最高法民辖终 172 号之一]。裁定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该合同纠纷案一审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在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开庭，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收到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6）云民初 95 号），对上述合同纠纷案做出一审判决公司败诉。	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和 2017 年 10 月 10 日在选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宏达股份关于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临 2017-045），《宏达股份关于重大诉讼一审判决结果的公告》（临 2017-057）
收到判决书后，公司不服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6）云民初 95 号）的一审判决，经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就该判决上诉至最高人民法院，请求最高人民法院依法撤销该一审判决，维护公司合法权益，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1 日在选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宏达股份关于就重大民事诉讼一审判决上诉的公告》（临 2017-059）
2017 年 11 月 20 日，公司收到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查封、扣押、冻结财产清单》（2016）云执保 64 号之一。因该合同纠纷案，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冻结了公司位于成都市的部分房产，冻结期限 3 年，自 2017 年 1 月 4 日起至 2020 年 1 月 3 日止。冻结期间，不得办理冻结股权的变更、质押、转让等相关手续。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2 日在选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房产被冻结的公告》
2017 年 11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2017）最高法民终 915 号。经审查，最高人民法院决定受理该上诉案件。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在选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宏达股份关于重大民事诉讼进展的公告》（临 2017-071）
2018 年 1 月 5 日，该合同纠纷二审上诉案件在最高人民法院第五巡回法庭开庭审理。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3 日在选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宏达股份关于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临 2017-075）
2018 年 12 月 29 日，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对该案做出的终审判决。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终审判决结果，公司持有金鼎锌业 60% 股权无效；公司向金鼎锌业返还 2003 年至 2012 年获得的利润，扣除已经支付的增资款 496,342,200 元后，公司向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支付 1,074,102,155.4 元；由宏达集团和公司共同负担一审受理费和保全费 6,093,294.02 元，由公司负担二审受理费 5,202,137.52 元。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3 日在选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宏达股份关于重大民事诉讼二审判决结果的公告》（临 2019-001）
2019 年 1 月 28 日公司收到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9）云执 12 号之一，解除对公司持有金鼎锌业 60% 股权的冻结，将金鼎锌业 100% 股权分别办理至四原告名下。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9 日在选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宏达股份关于收到法院执行裁定书的公告》（临 2019-005）
2019 年 2 月 2 日公司收到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9）云执 12 号之二，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扣划公司银行存款 210,249,255.72 元人民币，其中 210,242,161.00 元人民币已于 2017 年 1 月被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冻结。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2 日在选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宏达股份关于收到法院执行裁定书的公告》（临 2019-007）

<p>2019年5月13日，公司通过查询获悉公司4个银行账户合计1600万元资金被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冻结。其中300万元为公司工会专用账户中的工会专项资金，该账户资金已于2019年5月28日解除冻结；其余3个银行账户中合计1300万元资金于2019年7月8日被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扣划。</p>	<p>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5月14日、5月30日和7月10日在选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宏达股份关于公司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公告》(临2019-021)、《宏达股份关于公司工会专用账户资金解除冻结的公告》(临2019-024)和《宏达股份关于公司冻结资金被扣划的公告》(临2019-026)</p>
<p>2019年6月28日，公司收到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9)云执12号之六，将拍卖公司名下：(1)、位于四川省成都市住房1套(房权证1242914号)面积140.73m²；(2)、位于四川省成都市商业用房、办公房、车库(房权证0813299号)面积26739.79m²；(3)、位于四川省成都市房屋1套(房权证1374902号)面积873.28m²。</p>	<p>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9日在选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宏达股份关于收到法院执行裁定书的公告》(临2019-025)</p>
<p>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7月8日扣划公司银行存款1,300万元人民币，上述资金已于2019年5月13日被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冻结。</p>	<p>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10日在选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宏达股份关于公司冻结资金被扣划的公告》(临2019-026)</p>
<p>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的判决结果，结合公司目前生产经营及资金的实际情况，公司于2019年12月30日向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选定账户支付利润返还款2,000万元。</p>	<p>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在选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宏达股份关于前期重大民事诉讼的进展公告》(临2019-044)</p>
<p>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的判决结果，结合公司目前生产经营及资金的实际情况，公司于2020年1月19日向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选定账户支付利润返还款3,000万元。</p>	<p>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在选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宏达股份关于前期重大民事诉讼的进展公告》(临2020-002)</p>
<p>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20年10月9日10时至2020年10月10日10时(延时的除外)在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公司位于成都市的3处房产进行拍卖。截止拍卖结束时间，无竞买人报名参拍，本场拍卖流拍。</p>	<p>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30日和10月13日在选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宏达股份关于公司部分房产将被司法拍卖的公告》(临2020-048)和《宏达股份关于公司部分房产第一次拍卖流拍的公告》(临2020-049)</p>
<p>2020年11月9日，公司收到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9)云执12号之八，根据该《执行裁定书》，法院对公司查控的财产已超出公司未履行的标的额，对超出部分股权应予解除冻结。根据相关规定，裁定如下：“解除对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四川信托有限公司12.1605%股权的冻结。本裁定立即执行。”公司持有四川信托22.1605%股权中仍有10%的股权处于被冻结状态。</p>	<p>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10日在选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宏达股份关于公司持有四川信托有限公司部分股权解除冻结的公告》(临2020-055)</p>
<p>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20年11月26日10时至2020年11月27日10时(延时的除外)在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公司位于成都市的3处房产进行第二次拍卖。其中位于四川省成都市住房1套</p>	<p>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1日和11月28日在选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宏达股份关于公司部分房产将被第二次拍卖的公告》(临2020-057)和《宏达股份关于公司部分房产第二</p>

<p>（《房屋所有权证》【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1592654 号】，面积 140.73 m²）网络竞价成功，拍卖成交价格为 312.4184 万元。其余 2 处房产第二次拍卖流拍。</p>	<p>次拍卖结果的公告》（临 2020-059）</p>
<p>2021 年 1 月 6 日公司收到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9）云执 12 号之九和之十，云南高级人民法院裁定：于四川省成都市房产 1 套（《房屋所有权证》【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1592654 号】，面积 140.73 m²）拍卖成交；裁定位于四川省成都市商业用房、办公房、车库（《房屋所有权证》【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1534419 号】房权证 0813299 号，面积 26739.79 m²）以物抵债。公司通过淘宝网查询获悉，位于四川省成都市的房屋 1 套（房权证 1374902 号，面积 873.28 m²）于 2021 年 1 月 6 日 10 时起 60 日期间（竞价周期与延除外）在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变卖活动。</p>	<p>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7 日在选定媒体和 上海 证 券 交 易 所 网 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宏达股份关于前期重大民事诉讼的进展公告》（临 2021-001）</p>
<p>2021 年 3 月 25 日公司收到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9）云执 12 号之十一。公司原名下位于四川省成都市的房屋 1 套（【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1752406 号】，房权证 374902 号，面积 873.28 m²）在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变卖成交。</p>	<p>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在选定媒体和 上海 证 券 交 易 所 网 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前期重大民事诉讼的进展公告》（临 2021-012）</p>
<p>公司收到成都市中院《执行通知书》（2021）川 01 执 3137 号、《执行裁定书》（2021）川 01 执 3137 号之一至之十二。根据该《执行通知书》和《执行裁定书》，因金鼎锌业合同纠纷一案，2021 年 6 月 7 日成都市中院冻结了公司部分银行账户中的存款。</p>	<p>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9 日在选定媒体和 上海 证 券 交 易 所 网 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法院执行通知书及公司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公告》（临 2021-031）</p>
<p>2021 年 8 月 2 日，公司收到成都市中院《执行裁定书》（2021）川 01 执 3137 号、（2021）川 01 执 3137 号之一至三及（2021）川 01 执 3137 号之五获悉，因金鼎锌业合同纠纷一案，公司所持 8 家子公司的股权被成都市中院冻结。</p>	<p>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 日在选定媒体和 上海 证 券 交 易 所 网 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所持子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公告》（临 2021-035）</p>
<p>2021 年 8 月 3 日，公司收到成都市中院《执行裁定书》（2021）川 01 执 3137 号之七和之八获悉，因金鼎锌业合同纠纷一案公司名下房产及土地被成都市中院查封。</p>	<p>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4 日在选定媒体和 上海 证 券 交 易 所 网 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名下房产及土地被查封的公告》（临 2021-036）</p>
<p>2021 年 8 月 12 日，公司通过银行查询获悉，2021 年 6 月 7 日被成都市中院冻结的公司党委专户中的资金 438,257.56 元和公司工会专户中的资金 1,108,559.18 元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解除冻结，恢复正常使用。</p>	<p>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在选定媒体和 上海 证 券 交 易 所 网 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党委专户和工会专户资金解除冻结的公告》（临 2021-037）</p>
<p>2023 年 3 月 13 日，公司通过银行查询获悉，此前因该案被冻结的公司银行存款合计 65,661,130.03 元已被执行法院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法院扣划，用于公司向金鼎锌业支付返还利润</p>	<p>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在选定媒体和 上海 证 券 交 易 所 网 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合同纠纷案执行的进展公告》（临 2023-003）</p>

款；执行法院成都市青羊区法院对公司 10 个银行账户中的存款限额予以解除冻结，经公司核实，该 10 个银行账户已能够正常收付。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金鼎锌业合同纠纷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

2018 年 12 月 24 日最高人民法院对公司原控股子公司金鼎锌业合同纠纷案做出终审判决。根据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7）最高法民终 915 号判决结果：公司原持有金鼎锌业 60%股权无效，金鼎锌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告范围；判决公司扣除已经支付的增资款 496,342,200 元后，向金鼎锌业返还 2003 年至 2012 年获得的利润 1,074,102,155.40 元。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通过现金加资产抵债方式已向金鼎锌业返还利润 650,668,824.32 元，尚有应付金鼎锌业返还利润款本金 423,433,331.08 元及延迟履行金。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累计延迟履行金 209,352,043.22 元。返还利润本金公司已在 2018 年年度报告中计入损益；延迟履行金计入各期损益，其中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延迟履行金 13,486,351.60 元计入公司当期损益。

因本案，执行法院云南省高院、成都市中院、青羊区法院对公司名下部分资产予以冻结、查封：公司持有四川信托 22.1605%股权中 10%的股权及公司所持 7 家子公司的股权被冻结；公司名下位于什邡市的 135 套房产（建筑面积合计 127,907.28 m²）被查封，截至报告期末因本案被查封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42,656,140.12 元，公司 11 宗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合计 309,440.7 m²）等无形资产被查封，截至报告期末因本案被查封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36,828,398.61 元。

目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被查封的房产、土地等未被限制正常使用，公司仍可正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若法院对该案执行采取进一步措施，相关资产可能存在被司法处置的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该案进展，根据该案的执行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涉及金鼎锌业合同纠纷案尚处于执行阶段。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通过现金加资产抵债方式已向金鼎锌业返还利润 650,668,824.32 元，尚有应付金鼎锌业返还利润款本金

423,433,331.08元及延迟履行金。截至2024年6月30日，累计延迟履行金209,352,043.22元。返还利润本金公司已在2018年年度报告中计入损益；延迟履行金计入各期损益，其中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延迟履行金13,486,351.60元计入公司当期损益。

公司控股股东宏达实业因风险事件，资金出现流动性困难，导致不能清偿长城华西银行等债权人的到期债务。2023年5月8日，长城华西银行向什邡法院提出重整申请。2023年6月9日，法院依法裁定受理宏达实业破产重整。2023年6月28日，法院依法指定宏达实业管理人。2023年12月25日，法院裁定对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宏达实业进行实质合并破产重整。2024年3月13日，管理人发布《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合并重整案关于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2024年5月24日，蜀道集团被确认为宏达集团、宏达实业重整投资人。2024年5月27日，宏达集团、宏达实业、管理人与蜀道集团正式签署重整投资协议。2024年7月4日，宏达集团、宏达实业实质合并重整案第四次债权人会议、出资人组会议召开，各债权人组以及出资人组完成了《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的表决。2024年7月19日，什邡法院作出（2023）川0682破1号之三《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宏达集团、宏达实业重整程序。根据重整计划，蜀道集团将承接宏达实业所持宏达股份536,237,405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26.39%。若重整计划顺利执行，公司控股股东将由宏达实业变更为蜀道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四川省国资委。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宏达实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尚未办理股权变更过户登记手续。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提供劳务	酒店服务	市场价格		83,482.08	0.80	现金		
成都江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租入租出	租赁房屋	市场价		527,815.08	100.00	现金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什化汽修厂	其他	销售商品	销售汽车配件	市场价格		54,906.04	100.00	现金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什化汽修厂	其他	接受劳务	接受修理修配劳务	市场价格		484,262.22	81.06	现金		
合计				/	/	1,150,465.42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说明				提供劳务是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宏达金桥大酒店有限公司分别为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酒店服务收取的酒店服务费，成都江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房屋租赁服务，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什化汽修厂为公司提供修理修配劳务，公司为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什化汽修厂提供汽车配件，具有必要性和持续性，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参考，遵循公允、公平、自愿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二）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原持有金鼎锌业 60%股权，其中 51%的股权系 2003 年-2006 年通过向金鼎锌业增资 49,634.22 万元取得，9%的股权系 2009 年 3 月公司与宏达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从宏达集团以 92,873.52 万元受让取得。因合同纠纷，金鼎锌业四家股东起诉宏达集团和公司。2018 年 12 月最高人民法院对此案做出终审判决〔（2017）最高法民终 915 号〕，判决公司持有金鼎锌业 60%股权无效。

收到终审判决后，公司多次商请宏达集团就金鼎锌业 9%股权后续事项进行协商。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2019 年 12 月 9 日、2021 年 3 月 16 日、2022 年 2 月 10 日、2023 年 1 月 5 日向宏达集团发送《商请函》，要求宏达集团就金鼎锌业 9%股权后续事宜进行协商处理；宏达集团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2022 年 2 月 23 日、2023 年 1 月 9 日回函公司，表示对相关事项正在做法律层面研究。

在宏达集团、宏达实业破产重整期间，经 2023 年 9 月 5 日召开的公司总经办专题会议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6 日向宏达集团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正式报送了《债权申报材料》，就 2009 年 3 月公司受让宏达集团原持有的金鼎锌业 9%《股权转让协议》项下的普通债权，向管理人提出债权申报。

2024 年 7 月 2 日，法院发布《民事裁定书》（2023）川 0682 破 1 号之二，对债权人宏达股份普通债权审查确定金额为 1,092,459,606.57 元（其中债权本金 928,735,200.00 元，利息 163,724,406.57 元）。

2024 年 7 月 19 日，什邡法院作出（2023）川 0682 破 1 号之三《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宏达集团、宏达实业合并重整计划草案，并终止宏达集团、宏达实业重整程序。根据重整计划，除拟继续保留在宏达集团、宏达实业名下的资产外，宏达集团、宏达实业剩余账面值共计 1,266,611.02 万元的资产以及宏达集团、宏达实业作为担保方或连带债务人清偿债务后形成的对主债务人或其他连带债务人的追偿权将通过资产注入信托计划并将信托受益权分配给债权人的方式、或者将资产处置变现的方式筹集偿债资源并用于清偿债务人所负债务。公司作为本次重整案的普通债权人，自法院裁定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将一次性获得现金清偿 3,911.01 万元，最终以实际收到的现金清偿款为准；剩余未获现金清偿债权部分，将以每 1 元普通债权分得 1 份上述信托受益权份额。目前，信托计划尚未设立，最终登记的信托受益人范围、信托受益权份额总数、注入信托计划的资产价值等尚存在不确定性。

因此，公司自法院裁定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将一次性获得的 3,911.01 万元现金清偿款，

在重整方案未得到执行、公司未实际收到清偿款之前，该债权的清偿率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暂不确认相关资产与收益。在后期公司实际收到清偿款时，公司将按收到清偿款的金额计入收益类相关科目，列报在营业外收入，并在附注中适当披露。

根据经法院裁定的重整计划，剩余未获现金清偿债权部分，将以每 1 元普通债权分得 1 份上述信托受益权份额。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信托计划尚未设立，最终登记的信托受益人范围、信托受益权份额总数、注入信托计划的资产价值等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尚无法判断上述债权受偿事项是否对公司损益产生影响及具体影响金额，若出现影响上述事项的情况，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与年审会计师的沟通情况，及时进行会计处理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09-009），2019 年 1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重大民事诉讼二审判决结果的公告》（临 2019-001），2024 年 7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确认公司债权申报的公告》（临 2024-023），2024 年 7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重整的进展公告》（临 2024-02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2,31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 条件 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	0	536,237,405	26.39	0	质押	53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冻结	536,237,405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0	175,436,620	8.63	0	质押	175,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四川信托一名嘉百货流动资金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100,000,000	4.92	0	未知	0	其他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865,982	24,989,229	1.23	0	未知	0	其他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3,761,123	24,208,223	1.19	0	未知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9,366,579	24,037,996	1.18	0	未知	0	其他
向克坚	389,956	23,870,006	1.17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付金朋	5,781,900	19,050,366	0.94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曾作斌	0	14,990,601	0.74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曾学平	0	14,500,000	0.71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	536,237,405	人民币普通股	536,237,405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175,436,620	人民币普通股	175,436,620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四川信托一名嘉百货流动资金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989,229	人民币普通股	24,989,22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4,208,223	人民币普通股	24,208,22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037,996	人民币普通股	24,037,996				
向克坚	23,870,006	人民币普通股	23,870,006				
付金朋	19,050,366	人民币普通股	19,050,366				
曾作斌	14,990,601	人民币普通股	14,990,601				

曾学平	1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0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破产重整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情况

2023年5月8日，长城华西银行向什邡法院提出重整申请。2023年6月9日，法院依法裁定受理宏达实业破产重整。2023年6月28日，法院依法指定宏达实业管理人。2023年12月25日，法院裁定对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宏达实业进行实质合并破产重整。2024年3月13日，管理人发布《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合并重整案关于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2024年5月24日，蜀道集团被确认为宏达集团、宏达实业重整投资人。2024年5月27日，宏达集团、宏达实业、管理人与蜀道集团正式签署重整投资协议。2024年7月4日，宏达集团、宏达实业实质合并重整案第四次债权人会议、出资人组会议召开，各债权人组以及出资人组完成了《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的表决。2024年7月19日，什邡法院作出（2023）川0682破1号之三《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宏达集团、宏达实业重整程序。根据重整计划，蜀道集团将承接宏达实业所持宏达股份536,237,405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26.39%。若重整计划顺利执行，公司控股股东将由宏达实业变更为蜀道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四川省国资委。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宏达实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尚未办理股权变更过户登记手续。

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5月12日、5月13日、6月13日、10月11日、10月17日、12月26日、2024年4月30日、5月28日、6月19日、7月6日、7月22日和7月25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被申请破产的提示性公告》（临2023-023）、《关于控股股被申请破产重整的进展公告》（临2023-024）、《关于法院受理申请人对控股股东重整申请的公告》（临2023-028）、《关于控股股东重整进展暨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情况的公告》（临2023-037）、《关于控股股东重整进展暨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的公告》（临2023-038）、《关于控股股东重整

的进展公告》（临 2023-039）、《宏达股份 2023 年年度报告》《宏达股份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控股股东重整的进展公告》（临 2024-021）（临 2024-022）（临 2024-024）（临 2024-026）《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4-027）《宏达股份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宏达股份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将被司法划转事项

因执行新华联控股等六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公司持股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新华联控股所持公司股份 175,436,6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63%）属于其重整的偿债资源，将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间将划转给新华联控股等六家公司的债权人用以抵偿其债权，或者划转至新华联控股管理人证券账户作为预留的偿债资源。由此将导致新华联控股所持公司股份数量预计由 175,436,620 股减少至 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将由 8.63%降至 0%。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24 司冻 0821-1 号，北京一中院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新华联控股所持有的共 156,181,254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 7.69%）宏达股份股票的司法扣划过户登记手续。具体为：将 40,553,02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 2.00%）股票扣划过户至多家债权人证券账户名下，每家债权人受让股份比例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将 115,628,23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 5.69%）股票扣划过户至根据重整计划开立的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予以预留，用于向债权人以股抵债进行清偿，在债权人依法确认受领后按重整计划相应规定进行分配。

本次司法扣划后，新华联控股尚持有公司股份 19,255,36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 0.95%）。新华联控股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亦不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股份司法划转事项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将被司法划转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4-003）《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将被司法划转的进展公告》（临 2024-032）；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原持股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划转的进展公告》（临 2024-034）。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52,068,872.78	175,384,788.0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七、3	201,050.0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36,351,526.83	29,793,000.35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219,923,914.66	182,548,873.93
预付款项	七、8	74,843,240.26	37,283,515.0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3,457,674.46	2,309,352.2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424,809,932.05	498,829,972.9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0,122,339.16	28,417,239.51
流动资产合计		1,021,778,550.20	954,566,742.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45,183,961.46	145,385,623.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0	860,738,183.31	888,896,800.42
在建工程	七、21	51,039,137.95	21,804,112.9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4	2,308,316.25	2,786,735.54
无形资产	七、25	70,435,637.26	72,648,476.2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7	33,130,464.44	30,976,991.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8	576,023.17	658,016.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29	14,840,000.00	23,84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78,251,723.84	1,186,996,756.51
资产总计		2,200,030,274.04	2,141,563,498.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710,120,000.00	712,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5	197,895,440.21	180,055,577.8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7	159,284,938.56	147,019,726.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8	4,835,639.71	40,543,142.45
应交税费	七、39	2,276,376.25	9,729,614.95
其他应付款	七、40	711,943,499.45	697,353,689.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0,057.80	200,117.5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2	942,055.79	925,095.76
其他流动负债	七、43	15,182,854.90	13,634,702.14
流动负债合计		1,802,480,804.87	1,801,261,549.6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6	1,226,739.68	1,702,045.1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0	15,482,777.54	16,425,610.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8	2,040,164.11	2,071,381.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749,681.33	20,199,037.01
负债合计		1,821,230,486.20	1,821,460,586.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2	2,032,000,000.00	2,03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4	3,077,084,556.04	3,076,692,850.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6	-41,321,977.30	-41,534,253.18
专项储备	七、57	4,208,114.51	4,022,599.47
盈余公积	七、58	172,703,990.51	172,703,990.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59	-4,865,874,895.92	-4,924,217,854.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8,799,787.84	319,667,332.55
少数股东权益			435,579.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8,799,787.84	320,102,911.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00,030,274.04	2,141,563,498.58

公司负责人：黄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巍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039,013.89	10,087,405.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201,050.0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34,670,734.90	29,563,389.20
应收款项融资		129,239,365.17	94,450,789.86
预付款项		101,460,787.41	42,952,296.54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12,674,823.54	127,292,090.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15,273,935.16	489,920,514.2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122,339.16	28,406,341.65
流动资产合计		870,682,049.23	822,672,827.0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902,968,825.22	903,231,486.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9,090,124.77	621,334,880.79
在建工程		51,571,775.48	22,336,750.4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08,316.25	2,786,735.54
无形资产		43,574,769.60	45,359,370.0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5,319.32	394,071.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09,839,130.64	1,595,443,294.87
资产总计		2,480,521,179.87	2,418,116,121.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10,120,000.00	712,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73,000,098.98	261,859,510.7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0,557,497.03	137,771,847.16
应付职工薪酬		1,819,665.72	29,676,926.02
应交税费		413,061.16	308,709.37
其他应付款		855,204,116.12	840,577,522.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2,055.79	925,095.76
其他流动负债		14,094,996.90	12,473,881.83
流动负债合计		2,006,151,491.70	1,995,593,493.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26,739.68	1,702,045.1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482,777.54	16,425,610.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5,319.32	394,071.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034,836.54	18,521,727.13
负债合计		2,023,186,328.24	2,014,115,220.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32,000,000.00	2,03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49,806,709.26	3,849,806,709.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1,443,515.52	-41,644,565.52
专项储备		4,207,215.51	4,022,599.47
盈余公积		172,703,990.51	172,703,990.51
未分配利润		-5,559,939,548.13	-5,612,887,832.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57,334,851.63	404,000,901.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80,521,179.87	2,418,116,121.95

公司负责人：黄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巍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巍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0	1,761,689,027.40	1,454,558,655.4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0	1,761,689,027.40	1,454,558,655.4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02,395,056.02	1,506,800,586.0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0	1,584,152,820.61	1,374,931,485.4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1	5,827,279.17	5,495,312.01
销售费用	七、62	10,653,512.65	11,198,466.54
管理费用	七、63	71,340,829.87	83,278,236.96

研发费用	七、64	863,661.81	794,539.39
财务费用	七、65	29,556,951.91	31,102,545.66
其中：利息费用		30,213,849.56	31,735,766.88
利息收入		782,800.95	792,281.00
加：其他收益	七、66	1,285,233.36	2,412,909.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7	-201,661.62	898.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1,661.6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542,271.15	-323,135.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17,094.96	-7,407,452.4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458,154.22	436,239.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976,331.23	-57,122,471.4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3	255,650.72	1,458,254.45
减：营业外支出	七、74	15,588.21	163,104.0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216,393.74	-55,827,321.0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5	1,869,879.40	10,693,519.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346,514.34	-66,520,840.7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346,514.34	-66,520,840.7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342,958.72	-66,544,196.3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555.62	23,355.5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2,286.91	66,454.1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2,275.88	66,447.49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2,275.88	66,447.4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201,050.00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225.88	66,447.49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03	6.65
七、综合收益总额		58,558,801.25	-66,454,386.6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8,555,234.60	-66,477,748.8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66.65	23,362.2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87	-0.032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87	-0.032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黄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巍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巍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1,579,155,736.21	1,284,488,493.02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419,948,950.60	1,258,278,934.88
税金及附加		3,953,605.46	3,792,479.98
销售费用		10,378,868.95	10,682,400.11
管理费用		62,478,700.04	71,082,551.52
研发费用		65,839.84	51,904.68
财务费用		30,268,923.41	31,512,912.30
其中：利息费用		30,213,517.71	31,421,953.03
利息收入		30,773.33	45,047.66
加：其他收益		1,233,233.36	2,363,274.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201,661.62	898.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1,661.6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9,364.57	-145,505.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7,094.96	-7,407,452.4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8,154.22	435,116.0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724,114.34	-95,666,359.36
加：营业外收入		225,350.33	934,882.27
减：营业外支出		1,180.36	4,067.4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948,284.31	-94,735,544.5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948,284.31	-94,735,544.5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948,284.31	-94,735,544.5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1,05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1,05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201,050.0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3,149,334.31	-94,735,544.5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黄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巍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94,470,642.68	1,162,849,968.7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165,030.86	18,437.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7	23,457,239.54	2,786,089.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6,092,913.08	1,165,654,495.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80,345,442.46	971,403,854.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8,562,433.58	150,572,645.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338,966.39	54,432,882.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7	43,237,029.72	37,432,124.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6,483,872.15	1,213,841,506.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609,040.93	-48,187,011.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33,091.88	5,877,129.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7		74,555.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3,091.88	5,951,684.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933,486.65	7,622,685.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1,670.7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065,157.35	7,622,685.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32,065.47	-1,671,000.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020,000.00	58,84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20,000.00	58,8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900,000.00	71,4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301,900.35	16,965,083.4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7	527,815.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729,715.43	88,455,083.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09,715.43	-29,615,083.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194.36	67,247.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683,454.39	-79,405,848.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763,932.84	260,983,234.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1,447,387.23	181,577,386.63

公司负责人：黄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巍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巍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43,644,538.41	916,189,794.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165,030.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93,613.64	90,883,845.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6,003,182.91	1,007,073,639.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8,858,877.13	805,117,419.2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4,046,908.35	131,803,753.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57,524.10	4,081,635.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741,381.95	34,825,606.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6,704,691.53	975,828,414.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298,491.38	31,245,224.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33,091.88	5,877,129.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000.00	74,555.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4,091.88	5,951,684.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531,145.71	6,308,070.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531,145.71	6,308,070.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37,053.83	-356,385.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020,000.00	58,84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20,000.00	58,8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900,000.00	71,4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301,900.35	16,965,083.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7,815.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729,715.43	88,455,083.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09,715.43	-29,615,083.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1.38	2,338.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952,043.50	1,276,093.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65,484.84	5,515,629.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417,528.34	6,791,722.70

公司负责人：黄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巍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巍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32,000,000.00				3,076,692,850.39		-41,534,253.18	4,022,599.47	172,703,990.51		-4,924,217,854.64		319,667,332.55	435,579.42	320,102,911.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32,000,000.00				3,076,692,850.39		-41,534,253.18	4,022,599.47	172,703,990.51		-4,924,217,854.64		319,667,332.55	435,579.42	320,102,911.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1,705.65		212,275.88	185,515.04			58,342,958.72		59,132,455.29	-435,579.42	58,696,875.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2,275.88				58,342,958.72		58,555,234.60	3,566.65	58,558,801.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85,515.04				185,515.04			185,515.04
1. 本期提取							10,008,763.95				10,008,763.95			10,008,763.95
2. 本期使用							9,823,248.91				9,823,248.91			9,823,248.91
(六) 其他					391,705.65						391,705.65	-439,146.07		-47,440.42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32,000,000.00				3,077,084,556.04	-41,321,977.30	4,208,114.51	172,703,990.51		-4,865,874,895.92	378,799,787.84			378,799,787.84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32,000,000.00				3,076,692,850.39		-41,564,477.75	1,690,088.86	172,703,990.51		-4,828,376,255.51		413,146,196.50	394,284.00	413,540,480.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32,000,000.00				3,076,692,850.39		-41,564,477.75	1,690,088.86	172,703,990.51		-4,828,376,255.51		413,146,196.50	394,284.00	413,540,480.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6,447.49	1,654,107.94			-66,544,196.37		-64,823,640.94	23,285.86	-64,800,355.0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6,447.49				-66,544,196.37		-66,477,748.88	23,362.24	-66,454,386.6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654,107.94			1,654,107.94	-76.38		1,654,031.56		
1. 本期提取						12,013,368.41			12,013,368.41	1,728.00		12,015,096.41		
2. 本期使用						10,359,260.47			10,359,260.47	1,804.38		10,361,064.8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32,000,000.00				3,076,692,850.39	-41,498,030.26	3,344,196.80	172,703,990.51		-4,894,920,451.88		348,322,555.56	417,569.86	348,740,125.42

公司负责人：黄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巍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巍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32,000,000.00				3,849,806,709.26		-41,644,565.52	4,022,599.47	172,703,990.51	-5,612,887,832.44	404,000,901.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32,000,000.00				3,849,806,709.26		-41,644,565.52	4,022,599.47	172,703,990.51	-5,612,887,832.44	404,000,901.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1,050.00	184,616.04		52,948,284.31	53,333,950.3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1,050.00			52,948,284.31	53,149,334.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84,616.04			184,616.04
1. 本期提取								6,888,763.95			6,888,763.95
2. 本期使用								6,704,147.91			6,704,147.91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032,000,000.00				3,849,806,709.26		-41,443,515.52	4,207,215.51	172,703,990.51	-5,559,939,548.13	457,334,851.63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32,000,000.00				3,849,806,709.26		-41,644,565.52	1,512,235.11	172,703,990.51	-5,465,041,313.00	549,337,056.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32,000,000.00				3,849,806,709.26		-41,644,565.52	1,512,235.11	172,703,990.51	-5,465,041,313.00	549,337,056.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49,501.45		-94,735,544.54	-92,986,043.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94,735,544.54	-94,735,544.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749,501.45			1,749,501.45

1. 本期提取								9,855,096.41			9,855,096.41
2. 本期使用								8,105,594.96			8,105,594.9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32,000,000.00				3,849,806,709.26		-41,644,565.52	3,261,736.56	172,703,990.51	-5,559,776,857.54	456,351,013.27

公司负责人：黄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巍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巍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四川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批准，由四川省宏达联合化工总厂（后更名为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等八家企业和内部职工定向募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4 年 6 月 30 日在四川省德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公司股票已于 2001 年 12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注册地址：四川省什邡市师古镇九里埂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600205363163Y。总部办公地址：四川省什邡市师古镇九里埂村。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注册资本 2,032,000,000.00 元，股份总数 2,032,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实际控制人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536,237,405 股，占注册资本的 26.39%。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化肥、工业级磷酸一铵等化工产品，以及锌锭、锌合金、氧化锌、稀有金属（钼、铟、锗）等的生产与销售。产品主要有：复合肥、磷酸、磷酸一铵、工业硫酸、锌锭、锌合金、氧化锌等。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配套指南、解释等（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78,070.23 万元，连同“本附注十七、其他重要事项”所示的其他重要事项，导致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针对上述情况，公司拟加强与政府部门、金融部门、贷款银行沟通协调，确保融资渠道稳定；加大技术创新、增强产品营销、削减开支、控制成本、保证公司主营业务稳健运营；通过以上措施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上述措施正逐步实施，有助于维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故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编制财务报表是恰当的。但如果上述措施受阻无法有效落实，则公司可能不能持续经营，故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金融工具减值的确认和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存货的核算方法、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一年（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总额的 10% 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 万元
1 年以上的重要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超过 3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期末单个在建工程项目金额超过 500 万元
账龄 1 年以上的重要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	期末余额占应付账款或其他应付款总额 10% 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资产总额或营业收入占合并报表相应项目的 10%
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合并总资产的 5% 以上，或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损益绝对值占合并利润总额绝对值的 10% 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本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

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

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②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

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在划分组合的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依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欠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客户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4年	5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同时计入当期损益（即“资产减值损失科目”）。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当客户实际支付合同对价或在该对价到期应付之前，企业已经向客户转移了商品或服务，则将因已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列示为合同资产，在取得无条件收款

权时确认为应收账款或长期应收款。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12、（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 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 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 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 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 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 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 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 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 转为权益法核算; 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①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 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 对于剩余股权, 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同

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50	3.00	1.94—12.1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2	3.00	8.08—2.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00	9.70—19.4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2	3.00	8.08—32.33

21.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本公司各类在建工程具体转固的标准与时间：

类别	时点	转固标准
机器设备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 (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 (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 (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員和使用人員验收。
房屋建筑物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1) 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2) 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p>(3) 继续发生在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p> <p>(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成本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p>
--	--

22.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3.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受益年限
专利权	5—10
财务软件及其他	合同规定年限或受益年限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燃料及动力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

2、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6.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7.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8.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9.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1.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2.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3.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经取得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

公司主要销售复合肥、磷酸盐、锌锭、锌合金等系列产品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客户接受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公司考虑的因素包括：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或由购货方自提，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1) 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成本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对于合同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合同成本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5.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②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 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 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 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 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 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 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企业合并;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 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 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

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

在租赁开始日后，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直线法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及其处理请见“本附注三、21、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②租赁负债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开始日后的每个会计期末，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

租赁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调整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租赁。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本公司简化处理，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出租人应当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①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③租赁变更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11、金融工具”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8.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②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①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②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③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会计处理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经被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且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套期会计

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以及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

1) 公允价值套期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且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则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无需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相关利得和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或者其他综合收益。

当撤销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套期工具已到期或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或不再符合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时，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2) 现金流量套期

被指定为现金流量套期且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套期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的预期交易随后确认为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适用公允价值套期的确定承诺时，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其余现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如预期销售发生时，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在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会发生时予以保留，在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时，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采用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的方法进行核算。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套期无效部分的利得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在处置境外经营时，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分部信息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39.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0.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税销项税额减去进项税抵扣	0%、1%、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 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0%、1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20.00%、15.00%、16.5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

本公司	15.00
香港宏达公司	16.50
宏达工程技术公司	20.0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0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121号文规定，本公司磷化工基地销售生物有机肥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9号），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

宏达工程技术公司符合前述认定，故减按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生产经营属税收优惠范围，故2024年上半年企业所得税按15.00%的税率计缴。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0号），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微企业在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宏达工程技术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2024年上半年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31,197.83	416,025.07
银行存款	251,016,189.40	174,347,907.77
其他货币资金	621,485.55	620,855.21
合计	252,068,872.78	175,384,788.0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750,683.66	1,752,561.70

其他说明

注 1：年末使用受到限制货币资金金额 621,485.55 元，详见“本附注七、3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套期保值浮盈	201,050.00	
合计	201,050.00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8,263,711.40	31,359,999.31
1 年以内小计	38,263,711.40	31,359,999.31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002.00	2,002.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3,581,226.48	3,581,226.48
合计	41,846,939.88	34,943,227.7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85,318.08	5.70	2,385,318.08	100		2,385,318.08	6.83	2,385,318.08	1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85,318.08	5.70	2,385,318.08	100		2,385,318.08	6.83	2,385,318.08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461,621.80	94.30	3,110,094.97	7.88	36,351,526.83	32,557,909.71	93.17	2,764,909.36	8.49	29,793,000.35
其中：										
账龄组合	39,461,621.80	94.30	3,110,094.97	7.88	36,351,526.83	32,557,909.71	93.17	2,764,909.36	8.49	29,793,000.35
合计	41,846,939.88	/	5,495,413.05	/	36,351,526.83	34,943,227.79	/	5,150,227.44	/	29,793,000.3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成都新益饲料添加剂厂	2,385,318.08	2,385,318.08	1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2,385,318.08	2,385,318.08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8,263,711.40	1,913,185.57	5
1-2年			
2-3年			
3-4年	2,002.00	1,001.00	50
4-5年			
5年以上	1,195,908.40	1,195,908.40	100
合计	39,461,621.80	3,110,094.9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	2,385,318.08					2,385,318.08
按组合计提	2,764,909.36	345,185.61				3,110,094.97
合计	5,150,227.44	345,185.61				5,495,413.0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	36,109,371.90		36,109,371.90	86.29	1,805,468.60
成都新益饲料添加剂厂	2,385,318.08		2,385,318.08	5.70	2,385,318.08
四川宏达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523,755.00		523,755.00	1.25	523,755.00
什邡市蜀肥天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68,950.00		268,950.00	0.64	13,447.50
自贡拉链厂	257,922.60		257,922.60	0.62	257,922.60
合计	39,545,317.58		39,545,317.58	94.50	4,985,911.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9,923,914.66	182,548,873.93
合计	219,923,914.66	182,548,873.9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01,746,281.66	
合计	401,746,281.66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8,710,258.24	91.81	33,624,364.88	90.19
1 至 2 年	2,757,855.92	3.68	284,024.05	0.76
2 至 3 年			3,337,553.68	8.95

3 年以上	3,375,126.10	4.51	37,572.42	0.1
合计	74,843,240.26	100.00	37,283,515.03	1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成都市南矿贸易有限公司[注]	3,337,553.68	3 年以上	见注释

注：该公司已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对已供货原料开具发票，协商剩余款项将以供货方式完成偿还。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建发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3,748,274.95	18.37
赤峰山金瑞鹏贸易有限公司	10,999,295.68	14.70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绵竹市供电分公司	8,034,483.23	10.74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德阳市菱华供电分公司	4,569,649.81	6.11
中农集团控股四川农资有限公司	4,494,000.00	6.00
合计	41,845,703.67	55.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457,674.46	2,309,352.28
合计	3,457,674.46	2,309,352.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826,547.05	1,332,441.27
1 年以内小计	2,826,547.05	1,332,441.27
1 至 2 年	260,014.83	332,945.83
2 至 3 年	110,741.48	993,464.8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939,570.25	2,271,934.45
4 至 5 年	2,261,934.45	15,185,753.40
5 年以上	144,287,840.53	129,224,701.10
合计	150,686,648.59	149,341,240.8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付款项	92,667,414.17	93,028,897.50
押金保证金	844,397.77	950,005.11
应收暂付款	55,924,795.96	54,255,695.85
个人借款	1,250,040.69	1,106,642.41
合计	150,686,648.59	149,341,240.8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014,851.30		146,017,037.29	147,031,888.5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3,738.25		103,347.29	197,085.5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108,589.55		146,120,384.58	147,228,974.1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47,031,888.59	197,085.54				147,228,974.13
合计	147,031,888.59	197,085.54				147,228,974.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47,589,943.53	31.58	往来款	5年以上	47,589,943.53
康定富强有限责任公司	27,810,735.22	18.46	预付款项	5年以上	27,810,735.22
四川什邡市鑫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8,459,667.49	12.25	预付款项	5年以上	18,459,667.49
刘章林	8,300,000.00	5.51	预付款项	5年以上	8,300,000.00
刘章德	6,055,503.67	4.02	预付款项	5年以上	6,055,503.67
合计	108,215,849.91	71.82	/	/	108,215,849.91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139,058,453.88	92.28	139,058,453.88	100.00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11,628,194.71	7.72	8,170,520.25	70.26	3,457,674.46
合计	150,686,648.59	100	147,228,974.13		3,457,674.46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139,179,171.26	93.2	139,179,171.26	100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10,162,069.61	6.8	7,852,717.33	77.27	2,309,352.28
合计	149,341,240.87	100	147,031,888.59		2,309,352.28

2) 本年信用损失准备的计提情况:

本年末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原因
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47,589,943.53	47,589,943.53	100	预计难以收回
康定富强有限责任公司	27,810,735.22	27,810,735.22	100	预计难以收回
四川什邡市鑫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8,459,667.49	18,459,667.49	100	预计难以收回
绵阳市安州区宏海化工有限公司	4,928,726.97	4,928,726.97	100	预计难以收回
什邡市远宏矿业有限公司	3,693,622.26	3,693,622.26	100	预计难以收回
甘肃省天水宏瑞贸易有限公司	2,704,569.64	2,704,569.64	100	预计难以收回
四川鲸渤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100	预计难以收回
康定县三合乡矿产公司	2,266,183.36	2,266,183.36	100	预计难以收回
镇安县恒欣矿业有限公司	2,269,096.96	2,269,096.96	100	预计难以收回
陇南荣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37,689.89	1,037,689.89	100	预计难以收回
刘章林	8,300,000.00	8,300,000.00	100	预计难以收回
刘章德	6,055,503.67	6,055,503.67	100	预计难以收回
尤光洪	5,819,575.51	5,819,575.51	100	预计难以收回
李小军	2,223,041.01	2,223,041.01	100	预计难以收回
其他单位零星款项	3,400,098.37	3,400,098.37	1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139,058,453.88	139,058,453.88	100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3,557,421.61	521,791.82	233,035,629.79	263,094,154.13	522,868.23	262,571,285.90
在产品	61,764,317.40	252,000.00	61,512,317.40	88,889,734.64	1,020,742.91	87,868,991.73
库存商品	126,052,326.99	317,094.96	125,735,232.03	137,700,000.36	1,378,760.14	136,321,240.22
发出商品				7,293,026.23	746,247.10	6,546,779.13
委托加工物资	1,338,600.00		1,338,600.00	2,092,556.32		2,092,556.32
包装物	3,188,152.83		3,188,152.83	3,422,029.40		3,422,029.40
低值易耗品				7,090.22		7,090.22
合计	425,900,818.83	1,090,886.78	424,809,932.05	502,498,591.30	3,668,618.38	498,829,972.92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22,868.23			1,076.41		521,791.82
在产品	1,020,742.91			768,742.91		252,000.00
库存商品	1,378,760.14	317,094.96		1,378,760.14		317,094.96
发出商品	746,247.10			746,247.10		
合计	3,668,618.38	317,094.96		2,894,826.56		1,090,886.78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原因
原材料	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生产领用转销
在产品		生产领用转销
包装物		生产领用转销
库存商品		价值回升、对外销售
发出商品		价值回升、对外销售
低值易耗品		生产领用转销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5,423,753.64	27,525,958.01
预缴企业所得税	891,281.50	891,281.50
套期保值保证金	3,219,475.48	
其他	587,828.54	
合计	10,122,339.16	28,417,239.51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1,904,169,946.12
西藏宏达多龙矿业有限公司	145,385,623.08			-201,661.62						145,183,961.46	
小计	145,385,623.08			-201,661.62						145,183,961.46	1,904,169,946.12
合计	145,385,623.08			-201,661.62						145,183,961.46	1,904,169,946.12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四川华磷科技有限公司									5,700,000.00		计划长期持有
合计									5,700,000.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司持有为长期持有、不以出售为目的，根据合同按照比例承担投资风险。

注 2：其他权益投资所有权受限的情况请见“本附注七、3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60,738,183.31	888,896,800.4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60,738,183.31	888,896,800.4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28,398,354.68	1,016,152,617.80	30,596,121.70	141,035,445.56	2,116,182,539.74
2. 本期增加金额	1,599,370.36	14,969,785.72	4,960.00	1,637,763.97	18,211,880.05
(1) 购置	159,651.88	2,733,597.18	4,960.00	1,237,368.14	4,135,577.20
(2) 在建工程转入	1,439,718.48	12,236,188.54		400,395.83	14,076,302.85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525,569.55	4,632,858.83	164,364.47	349,568.74	6,672,361.59
(1) 处置或报废	1,525,569.55	4,632,858.83	164,364.47	349,568.74	6,672,361.59
4. 期末余额	928,472,155.49	1,026,489,544.69	30,436,717.23	142,323,640.79	2,127,722,058.2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22,184,455.58	643,475,372.34	23,423,265.46	112,659,555.91	1,201,742,649.29
2. 本期增加金额	13,163,124.15	27,590,798.35	944,951.21	2,726,512.55	44,425,386.26
(1) 计提	13,163,124.15	27,590,798.35	944,951.21	2,726,512.55	44,425,386.26
3. 本期减少金额	241,708.42	3,980,067.46	159,433.54	310,031.05	4,691,240.47
(1) 处置或报废	241,708.42	3,980,067.46	159,433.54	310,031.05	4,691,240.47
4. 期末余额	435,105,871.31	667,086,103.23	24,208,783.13	115,076,037.41	1,241,476,795.0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5,654,360.32	9,815,638.73		73,090.98	25,543,090.0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36,010.22				36,010.22
(1) 处置或报废	36,010.22				36,010.22
4. 期末余额	15,618,350.10	9,815,638.73		73,090.98	25,507,079.8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7,747,934.08	349,587,802.73	6,227,934.10	27,174,512.40	860,738,183.31
2. 期初账面价值	490,559,538.78	362,861,606.73	7,172,856.24	28,302,798.67	888,896,800.4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川润化工公司办公楼及厂房	33,697,074.71	正在办理中
合计	33,697,074.71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截至2024年6月末，本公司被司法冻结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42,656,140.12元，用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247,406,088.59元，其中同时受司法冻结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26,652,258.22元。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1、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1,039,137.95	21,804,112.96
工程物资		
合计	51,039,137.95	21,804,112.96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磷铵厂13万吨磷酸装置2#转台过滤机更换改造技改				3,245,214.86		3,245,214.86
电锌二厂实施酸浸渣浮选银技改				6,280,427.81		6,280,427.81
12万吨（II）硫酸装置尾气处理系统升级改造				1,519,031.61		1,519,031.61
清洁安全技术升级项目-70kt/a磷酸装置技术升级项目-半水磷酸工序	34,649,156.03		34,649,156.03	7,322,188.64		7,322,188.64
清洁安全技术升级项目-70kt/a磷酸装置技术升级项目-脱镁工序	8,537,847.43		8,537,847.43	584,971.63		584,971.63

电解槽 AB 列扩能技改	3,228,044.87		3,228,044.87			
其他工程	4,624,089.62		4,624,089.62	2,852,278.41		2,852,278.41
合计	51,039,137.95		51,039,137.95	21,804,112.96		21,804,112.9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电锌二厂实施酸浸渣浮选银技改	6,713,000	6,280,427.81	84,925.93	6,365,353.74			95.00	100.00%				自筹
清洁安全技术升级项目-70kt/a磷酸装置技术升级项目-半水磷酸工序	59,530,800	7,322,188.64	27,326,967.39			34,649,156.03	58.00	91.00%				自筹
清洁安全技术升级项目-70kt/a磷酸装置技术升级项目-脱镁工序	11,880,000	584,971.63	7,952,875.80			8,537,847.43	72.00	97.00%				自筹
合计		14,187,588.08	35,364,769.12	6,365,353.74		43,187,003.46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 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4、 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70,515.71	2,870,515.7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870,515.71	2,870,515.7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3,780.17	83,780.17
2. 本期增加金额	478,419.29	478,419.29
(1) 计提	478,419.29	478,419.2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62,199.46	562,199.4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08,316.25	2,308,316.25
2. 期初账面价值	2,786,735.54	2,786,735.54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 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8,398,830.52	17,194,261.59	6,351,696.06	121,944,788.1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56,898.46			156,898.46
(1) 处置	156,898.46			156,898.46
4. 期末余额	98,241,932.06	17,194,261.59	6,351,696.06	121,787,889.7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5,727,675.38	8,800,415.56	4,768,220.95	49,296,311.89
2. 本期增加金额	970,404.46	786,923.10	332,542.68	2,089,870.24
(1) 计提	970,404.46	786,923.10	332,542.68	2,089,870.24
3. 本期减少金额	33,929.68			33,929.68
(1) 处置	33,929.68			33,929.68
4. 期末余额	36,664,150.16	9,587,338.66	5,100,763.63	51,352,252.4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1,577,781.90	7,606,922.93	1,250,932.43	70,435,637.26
2. 期初账面价值	62,671,155.14	8,393,846.03	1,583,475.11	72,648,476.2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6 月末，被司法冻结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36,828,398.61 元，用于借款抵押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30,283,159.67 元，其中同时受司法冻结与借款抵押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9,017,899.72 元。

期末无形资产所有权受限系诉讼冻结、借款抵押引起，请见“本附注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川润化工公司	4,991,665.44			4,991,665.44
合计	4,991,665.44			4,991,665.4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川润化工公司	4,991,665.44			4,991,665.44
合计	4,991,665.44			4,991,665.44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合成催化剂	490,318.44	3,352,424.77	369,473.18		3,473,270.03
农户搬迁款	26,977,843.61		377,312.52		26,600,531.09
土地租赁款	625,920.00		104,320.00		521,600.00
其他	2,882,909.62		347,846.30		2,535,063.32
合计	30,976,991.67	3,352,424.77	1,198,952.00		33,130,464.44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32,959.55	108,239.88	592,959.55	124,239.89
信用损失准备	699,315.83	142,463.97	558,822.15	139,705.54
租赁负债	2,168,795.47	325,319.32	2,627,140.86	394,071.13
合计	3,301,070.85	576,023.17	3,778,922.56	658,016.5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会计与税法差异	6,859,379.17	1,714,844.79	6,709,239.49	1,677,309.88
使用权资产	2,168,795.47	325,319.32	2,627,140.86	394,071.13
合计	9,028,174.64	2,040,164.11	9,336,380.35	2,071,381.0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42,960,971.94	205,594,014.48
资产减值准备	1,021,726,315.76	1,023,831,402.86
信用损失准备	152,025,071.35	151,623,293.88
商誉减值准备	4,991,665.44	4,991,665.44
合计	1,321,704,024.49	1,386,040,376.6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年	4,513,292.90	8,648,872.69	
2025年	1,421,175.89	1,607,508.93	
2026年			
2027年	4,518,085.02	68,676,028.71	
2028年	132,508,418.13	126,661,604.15	
合计	142,960,971.94	205,594,014.4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预付款注1	2,840,000.00		2,840,000.00	2,840,000.00		2,840,000.00
搬迁补偿款注2	12,000,000.00		12,000,0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0
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注3	120,824,466.35	120,824,466.35		120,824,466.35	120,824,466.35	
合计	135,664,466.35	120,824,466.35	14,840,000.00	144,664,466.35	120,824,466.35	23,840,000.00

其他说明：

注1：2009年11月2日，川润化工公司与绵竹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合同》，为取得100亩建设用地使用权预付土地出让金1,310.00万元。2020年12月，公司与绵竹市政府达成保证金退还协议，2021年退还458.00万元，2022年退还284.00万元，2023—2024年每年退还284.00万元，直至全部退还。

注2：川润公司因原老厂区搬迁进行的资产处置，根据与政府签订的协议，政府约定自2021年开始分五年支付，其中：2021年12月31日前付500.00万元，2022年12月31日前付500.00万元，2023年12月31日前付700.00万元，2024年12月31日前付900.00万元，2025年12月31日前付1,200.00万元。

注 3：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原全资子公司，2022 年进入破产清算程序，2023 年由剑川县人民法院宣告破产，详见本附注十八、7、（3）。

3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21,485.55	621,485.55	其他	保证金	620,855.21	620,855.21	其他	保证金
固定资产	802,734,329.03	263,409,970.49	其他	用于借款抵押、司法冻结	809,255,637.56	278,466,375.90	其他	用于借款抵押、司法冻结
无形资产	98,074,427.75	58,093,658.56	其他	用于借款抵押、司法冻结	79,702,121.19	42,535,783.25	其他	用于借款抵押、司法冻结
长期股权投资	145,183,961.46	145,183,961.46	其他	用于司法冻结	145,385,623.08	145,385,623.08	其他	用于司法冻结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用于司法冻结				用于借款质押、司法冻结
合计	1,046,614,203.79	467,309,076.06	/	/	1,034,964,237.04	467,008,637.44	/	/

其他说明：

注 1：本报告期期末，因保证金等导致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为 621,485.55 元。

注 2：由于借款抵押导致资产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请见“本附注七、32、短期借款”。

注 3：由于司法查封、冻结导致资产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请见“本附注十八、7、其他重要事项”。

注 4：本公司持有华磷公司 9.5%的股权，未向其派出董事或其他管理人员，未参与华磷公司的经营管理，对其不具有重大影响，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核算。按照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其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鉴于参股公司华磷公司近年持续出现经营性亏损，华磷公司生产线装置停产，且华磷公司作为被告方存在多项债务诉讼，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2024 年 6 月末，公司管理层综合评估认为本报告期末公司对持有华磷公司 9.5%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为 0 元。

31、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注 1	41,020,000.00	41,400,000.00
抵押借款注 2	669,100,000.00	670,6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710,120,000.00	712,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短期借款年末利率区间在 3.85%~4.80%之间。

注 1：本公司向什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4,102.00 万元，以本公司子公司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抵押期限为 2024 年 3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1 日，并由本公司子公司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2：本公司向中国银行什邡支行借款 38,760.00 万元，以本公司所有的房屋建筑物（川（2018）什邡市不动产权第 0008595 号、川（2020）什邡市不动产权第 0019066 号、川（2020）什邡市不动产权第 0019052 号）及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抵押期限为 2022 年 12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并由刘沧龙、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成都锦城支行借款 28,150.00 万元，以本公司的子公司四川宏达金桥大酒店有限公司所有的房屋建筑物、土地（什房权证方亭镇字第 7418 号、什房权证方亭镇字第 7419 号、什房权证方亭镇字第 7420 号、什房权证方亭镇字第 7421 号、什房权证方亭镇字第 7422 号、什房权证方亭镇字第 7423 号、什房权证方亭镇字第 7424 号、什房权证方亭镇字第 7425 号、什国用（1995）字第 010933 号）提供抵押，抵押期限为 2022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0 日，并由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95,030,264.58	175,276,494.66
工程款	792,567.04	3,738,146.91
质保金	2,072,608.59	1,040,936.32
合计	197,895,440.21	180,055,577.89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59,284,938.56	147,019,726.93
合计	159,284,938.56	147,019,726.9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0,543,142.45	108,201,040.25	143,922,490.24	4,821,692.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583,130.59	14,569,183.34	13,947.25
三、辞退福利		70,760.00	70,76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0,543,142.45	122,854,930.84	158,562,433.58	4,835,639.7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878,638.58	86,134,006.26	120,729,111.06	283,533.78
二、职工福利费	706,487.11	4,122,643.19	4,829,130.30	
三、社会保险费	13,860.00	7,496,638.66	7,504,663.15	5,835.51
其中：医疗保险费		6,547,925.80	6,542,179.54	5,746.26
工伤保险费		925,330.29	925,241.04	89.25
生育保险费		7,366.08	7,366.08	
补充医疗保险费	13,860.00	16,016.49	29,876.49	
四、住房公积金	49,512.72	9,974,622.00	9,963,592.00	60,542.7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894,644.04	473,130.14	895,993.73	4,471,780.4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0,543,142.45	108,201,040.25	143,922,490.24	4,821,692.4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054,585.76	14,041,196.40	13,389.36
2、失业保险费		528,544.83	527,986.94	557.8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4,583,130.59	14,569,183.34	13,947.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78,858.74	6,043,816.62
增值税	1,392,983.30	2,987,342.21
个人所得税	427,016.24	318,501.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357.19	150,871.29
教育费附加	40,607.08	89,845.4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071.39	59,896.94

印花税	114,656.07	46,142.97
资源税	25,826.24	33,198.22
合计	2,276,376.25	9,729,614.95

40、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0,057.80	200,117.54
其他应付款	711,933,441.65	697,153,571.94
合计	711,943,499.45	697,353,689.48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0,057.80	200,117.54
合计	10,057.80	200,117.5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项目	年末金额	未支付原因
职工个人股	10,057.80	暂留作为流动资金
小计	10,057.80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返还利润及延迟履行金	632,785,374.30	619,299,022.70
保证金	36,952,059.69	35,773,887.03
应付暂收款	17,002,606.02	17,765,115.78
风险代理费	17,720,441.66	17,720,441.66
其他	7,472,959.98	6,595,104.77
合计	711,933,441.65	697,153,571.94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	632,785,374.30	注 1
合计	632,785,374.3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原控股子公司，偿还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八、7、其他重要事项”。

41、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42,055.79	925,095.76
合计	942,055.79	925,095.76

43、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5,182,854.90	13,634,702.14
合计	15,182,854.90	13,634,702.1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4、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2,168,795.47	2,627,140.86
减：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942,055.79	925,095.76
合计	1,226,739.68	1,702,045.10

47、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0、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6,425,610.90		942,833.36	15,482,777.54	
合计	16,425,610.90		942,833.36	15,482,777.5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项目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变 动 (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1) 沱江流域专项资金补助 [注 1]	398,666.67		52,000.00		346,666.67	与收益相关
2) 新型湿法磷酸联产白石 膏[注 2]	585,277.56		40,833.36		544,444.20	与资产相关
3) 200kt/a 绿色化新型复 合肥高塔装置配套 180kt/a 硫酸装置节能环保技术升 级项目[注 3]	15,441,666.67		850,000.00		14,591,666.6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6,425,610.90		942,833.36		15,482,777.54	

注 1：德阳市财政局、环境保护局《关于德阳市财政局，环境保护局关于下达 2016 年第一批节能减排沱江流域“德阳成都控制单元”水污染综合整治项目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德市财建[2017]17 号）拨付的专项资金，2017 年开始按资产使用年限 10 年摊销。

注 2：系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发川经信财资函[2019]120 号文中关于做好 2019 年第一批省级工业发展基金相关工作的预通知，用于工业技术开发支出，相应项目已完工于 2019 年投入运行，2019 年开始按照资产使用年限 12 年摊销。

注 3：系根据德阳市财政局德市财投〔2021〕67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21 年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节能减碳方向）中央基建投资支出预算的通知》拨付的经费，用于 200kt/a 绿色化新型复合肥高塔装置配套 180kt/a 硫酸装置节能环保技术升级项目，相应项目已完工于 2023 年 1 月转固并投入运行，2023 年开始按照资产使用年限 10 年摊销。

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2、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32,000,000.00						2,032,000,000.00

53、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4、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035,561,232.32	391,705.65		3,035,952,937.97
其他资本公积	41,131,618.07			41,131,618.07
合计	3,076,692,850.39	391,705.65		3,077,084,556.04

55、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6、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00,000.00						-5,700,000.0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00,000.00						-5,700,000.0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834,253.18	212,275.88			212,275.88		-35,621,977.3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944,565.52						-35,944,565.5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201,050.00			201,050.00		201,050.0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0,312.34	11,225.88			11,225.88		121,538.2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1,534,253.18	212,275.88			212,275.88		-41,321,977.30

57、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022,599.47	10,008,763.95	9,823,248.91	4,208,114.51
合计	4,022,599.47	10,008,763.95	9,823,248.91	4,208,114.51

58、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3,231,595.33			143,231,595.33
任意盈余公积	29,472,395.18			29,472,395.18
合计	172,703,990.51			172,703,990.51

59、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924,217,854.64	-4,828,376,255.5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924,217,854.64	-4,828,376,255.5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342,958.72	-95,841,599.1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865,874,895.92	-4,924,217,854.6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17,617,859.90	1,560,358,858.50	1,432,940,614.67	1,357,970,561.34
其他业务	44,071,167.50	23,793,962.11	21,618,040.82	16,960,924.10
合计	1,761,689,027.40	1,584,152,820.61	1,454,558,655.49	1,374,931,485.4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锌金属及副产品	653,696,633.95	624,772,137.69	653,696,633.95	624,772,137.69
磷铵盐系列产品	644,847,004.86	557,236,822.39	644,847,004.86	557,236,822.39
复肥产品	277,758,223.24	247,323,649.84	277,758,223.24	247,323,649.84
合成氨	118,660,528.31	104,564,712.75	118,660,528.31	104,564,712.75
其他产品及服务	22,655,469.54	26,461,535.83	22,655,469.54	26,461,535.83
其他业务	44,071,167.50	23,793,962.11	44,071,167.50	23,793,962.11
小计	1,761,689,027.40	1,584,152,820.61	1,761,689,027.40	1,584,152,820.6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东地区	351,384,060.90	353,549,578.83	351,384,060.90	353,549,578.83
华南地区	101,253,774.91	97,436,994.28	101,253,774.91	97,436,994.28
西南地区	720,876,432.32	621,162,929.77	720,876,432.32	621,162,929.77
华北地区	83,732,221.70	77,964,742.93	83,732,221.70	77,964,742.93
华中地区	144,603,250.76	118,036,122.82	144,603,250.76	118,036,122.82
东北地区	450,366.96	365,659.48	450,366.96	365,659.48
西北地区	359,388,919.85	315,636,792.50	359,388,919.85	315,636,792.50
小计	1,761,689,027.40	1,584,152,820.61	1,761,689,027.40	1,584,152,820.61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761,689,027.40	1,584,152,820.61	1,761,689,027.40	1,584,152,820.61
在某一时段确认				
小计	1,761,689,027.40	1,584,152,820.61	1,761,689,027.40	1,584,152,820.61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1,761,689,027.40	1,584,152,820.61	1,761,689,027.40	1,584,152,820.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商品	交付时	预收账款、应收账款	有色金属产品、磷铵产品、复肥产品	是	0.00	保证类质保金
提供服务	提供服务时	预收账款	租赁服务	是	0.00	否
合计	/	/	/	/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1、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8,303.95	169,089.11
教育费附加	448,938.07	440,373.11
资源税	192,629.70	225,707.52
房产税	2,639,148.77	2,489,500.10
土地使用税	455,980.45	506,226.73
车船使用税	21,813.90	21,660.00
印花税	876,469.68	630,764.98
环境保护税	448,427.98	467,394.44
其他	285,566.67	544,596.02
合计	5,827,279.17	5,495,312.01

其他说明：

62、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	7,088,954.33	8,052,556.48
其他	3,564,558.32	3,145,910.06
合计	10,653,512.65	11,198,466.54

63、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	25,793,622.97	33,439,192.82

职工福利费	3,894,978.14	3,074,951.41
社会保险费	6,747,407.31	6,371,624.02
住房公积金	2,313,425.68	2,305,314.5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09,263.93	1,210,275.09
折旧与摊销	9,010,513.35	9,137,935.10
业务招待费	854,444.19	1,080,545.83
差旅费	252,361.57	129,098.03
办公费	977,390.18	578,435.64
租赁费	723,873.80	179,583.00
技术顾问、咨询费	148,582.70	552,616.41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4,084,926.02	3,248,221.80
维修费	2,297,133.16	3,210,497.30
财产保险费	1,212,248.41	976,723.82
安全经费	2,265,771.43	3,616,069.97
其他	10,154,887.03	14,167,152.22
合计	71,340,829.87	83,278,236.96

64、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开发费	863,661.81	794,539.39
合计	863,661.81	794,539.39

65、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注]	30,213,849.56	31,735,766.88
利息收入	-782,800.95	-792,281.00
汇兑损益	-6,305.78	40,946.28
融资顾问费、手续费及其他	132,209.08	118,113.50
合计	29,556,951.91	31,102,545.66

其他说明：

[注]利息支出本期发生额中包含根据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通知书计算应付返还利润款的迟延履行金 13,486,351.60 元，上年同期迟延履行金为 14,117,359.69 元。

66、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85,233.36	2,363,274.69
税收减免		49,634.76
合计	1,285,233.36	2,412,909.45

其他说明：

注：政府补助的明细请见“本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67、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1,661.62	898.0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01,661.62	898.03

其他说明：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西藏宏达多龙矿业有限公司	-201,661.62	898.03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合计	-201,661.62	898.03

68、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45,185.61	-44,357.8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7,085.54	-278,777.43
合计	-542,271.15	-323,135.30

71、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17,094.96	-7,407,452.47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317,094.96	-7,407,452.47

72、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58,154.22	436,239.37
合计	458,154.22	436,239.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3、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9,511.36		89,511.3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9,511.36		89,511.36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其他	166,139.36	1,458,254.45	166,139.36
合计	255,650.72	1,458,254.45	255,650.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5,587.93	13,204.80	15,587.9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5,587.93	13,204.80	15,587.9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0.28	149,899.29	0.28
合计	15,588.21	163,104.09	15,588.21

75、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19,102.91	10,579,794.81
递延所得税费用	50,776.49	113,724.90
合计	1,869,879.40	10,693,519.7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0,216,393.7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032,459.0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89,174.0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78,553.4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40,823.0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144,845.6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30,822.42
所得税费用	1,869,879.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6、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6

77、 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82,800.95	792,281.00
财政拨款	342,400.00	104,858.00
保证金	11,379,284.39	1,888,000.00
其他	10,952,754.20	950.00
合计	23,457,239.54	2,786,089.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25,964,920.86	32,170,398.28
保证金	14,621,012.71	4,857,545.92
其他	2,651,096.15	404,180.50
合计	43,237,029.72	37,432,124.70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解除冻结的银行存款		74,555.11
合计		74,555.11

支付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本金及利息	527,815.08	
合计	527,815.08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8,346,514.34	-66,520,840.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317,094.96	7,407,452.47
信用减值损失	542,271.15	323,135.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425,386.26	43,976,122.12
使用权资产摊销	478,419.29	493,427.28
无形资产摊销	2,089,870.24	2,107,693.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98,952.00	1,148,704.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8,154.22	-436,239.3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923.43	13,204.8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192,411.55	31,776,713.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1,661.62	-898.0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993.39	-35,052.1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216.90	148,777.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702,945.91	130,310,304.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191,188.61	12,248,761.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213,996.62	-211,148,278.6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609,040.93	-48,187,011.6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1,447,387.23	181,577,386.6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4,763,932.84	260,983,234.8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683,454.39	-79,405,848.2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51,447,387.23	174,763,932.84
其中：库存现金	431,197.83	416,025.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1,016,189.40	174,347,907.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1,447,387.23	174,763,932.8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保证金	621,485.55	620,225.51	保证金
银行存款		1,189,257.14	司法冻结
合计	621,485.55	1,809,482.6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详见“本附注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79、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0、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87,689.25	7.1268	2,762,983.75
欧元			
港币	7,408.83	0.91268	6,761.89
英镑	320.00	9.043	2,893.76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4 年 6 月末，本公司境外经营实体包含以下 1 家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境外经营实体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备注
香港宏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美元	无实际经营活动

81、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527,815.0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场地租赁	21,174.31	
合计	21,174.31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2、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33,958.82	546,525.94
材料费用	288,849.37	159,186.65
技术开发费	35,839.84	30,181.63
其他	5,013.78	58,645.17
合计	863,661.81	794,539.3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63,661.81	794,539.39
资本化研发支出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一级子公司							
四川华宏国际经济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38,000,000	四川成都	贸易、投资	100.00		设立
香港宏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USD300,000	香港	贸易	90.00	10.00	设立
四川宏达钼铜有限公司	四川什邡	100,000,000	四川什邡	冶金	100.00		设立
四川宏达金桥大酒店有限公司	四川什邡	60,000,000	四川什邡	酒店	98.00	2.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四川宏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四川什邡	5,000,000	四川什邡	工程设计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	四川绵竹	523,435,000	四川绵竹	化工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其他说明:

注:除香港宏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外,本公司所持子上述子公司股权均被司法冻结,请见“本附注十八、7、其他重要事项”。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四川宏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收购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股权 0.08%，本公司对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合计持股比例由原来的 99.02% 上升至 1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现金	108,418.36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08,418.36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438,776.47
差额	-330,358.11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330,358.11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西藏宏达多龙矿业有限公司	西藏	拉萨	矿产品	30.00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多龙公司	多龙公司
流动资产	7,432,960.86	10,040,573.42
非流动资产	612,656,932.42	609,394,553.63
资产合计	620,089,893.28	619,435,127.05

流动负债	103,331,355.09	102,004,383.45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03,331,355.09	102,004,383.4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16,758,538.19	517,430,743.6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5,183,961.46	145,385,623.0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45,183,961.46	145,385,623.0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672,205.41	2,993.4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72,205.41	2,993.4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0.00	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联营企业四川信托因进行风险处置，无法取得 2023 年、2024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十八、7、其他重要事项”。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6,026,944.23			890,833.36		15,136,110.87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398,666.67			52,000.00		346,666.67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6,425,610.90			942,833.36		15,482,777.54	/

1、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890,833.36	2,206,416.69
与收益相关	394,400.00	156,858.00
合计	1,285,233.36	2,363,274.69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金额	来源和依据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递延收益摊销	942,833.36	详见“本附注七、51、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942,833.36
磷石膏综合利用	153,400.00	《德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磷石膏综合利用工作的实施意见》德办发【2017】36号	其他收益	153,400.00
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资金	50,000.00	《德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七个实施细则的通知【2020】17号》	其他收益	50,000.00
“开门红”激励资金	60,000.00	什经信（2023）55号文《关于开展2023年工业经济“开门红”激励政策申报工作的通知》	其他收益	60,000.00
技能大师工作室复查评估补助资金	20,000.00	德人社发（2023）212号《关于做好德阳市技能大师工作室复查评估工作的通知》	其他收益	20,000.00
企业研发投入增量补助	52,000.00	竹府发【2022】1号文：绵竹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支持科技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	其他收益	52,000.00
其他零星补助	7,000.00		其他收益	7,000.00
合计	1,285,233.36			1,285,233.36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①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②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③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详见“本附注七、5，五、9”。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①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②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94.50%（2023年12月31日：98.51%）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主要通过银行短期借款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短期借款	710,120,000.00	710,120,000.00	710,12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2,055.79	942,055.79	942,055.79	
应付账款	197,895,440.21	197,895,440.21	197,895,440.21	
其他应付款	711,943,499.45	711,943,499.45	711,943,499.45	
租赁负债	1,226,739.68	1,226,739.68		1,226,739.68
小计	1,622,127,735.13	1,622,127,735.13	1,620,900,995.45	1,226,739.68

续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短期借款	712,000,000.00	712,000,000.00	712,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5,095.76	925,095.76	925,095.76	
应付账款	180,055,577.89	180,055,577.89	180,055,577.89	
其他应付款	697,353,689.48	697,353,689.48	697,353,689.48	
租赁负债	1,702,045.10	1,702,045.10		1,702,045.10
小计	1,592,036,408.23	1,592,036,408.23	1,590,334,363.13	1,702,045.10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附注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之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风险敞口的影响
期货合约套期保值	1. 通过商品期货合约分别管理金属锌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面临的价格风险。 2. 公司使用期货合约对预期在未来发生的采购业务中原料及产品进行买入保值，规避采购成本上升风险。对未来要销售的产品进行卖出保值，规避价格下跌风险。	被套期项目风险是指由企业商品市场价格变动导致现金流量变动而引起的风险。	公司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现金流量均受金属价格变动影响，且价格变动所产生的影响是相反的。	公司已建立套期保值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持续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确保套期关系在被指定的会计期间有效。	通过买入或卖出相应的期货合约作为套期工具对冲公司现货业务端存在的敞口风险。针对此类套期活动公司采用现金流量套期进行核算。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价格风险	201,050.00	不适用	期货价波动未超出现货波动部分归为有效部分，超出现货波动部分为无效部分。	衍生金融资产列示的持仓浮盈201,050.00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有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358,449.06元。
套期类别				
现金流量套期	201,050.00	不适用	期货价波动未超出现货波动部分归为有效部分，超出现货波动部分为无效部分。	衍生金融资产列示的持仓浮盈201,050.00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有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358,449.06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050.00			201,05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01,050.00			201,050.0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219,923,914.66	219,923,914.6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1,050.00		219,923,914.66	220,124,964.66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集中交易系统挂牌的股票、债券、基金等金融工具作为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其公允价值根据交易场所（或清算机构）公布的收盘价或结算价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二次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公司在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选择权威第三方机构公布的推荐估值、估值模型等估值方法对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进行估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能够取得实际交易价格的，采用实际交易价格，并考虑一定流通性折扣等影响作为其公允价值，对于不能取得实际交易价格的，本公司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进行估值并考虑提前偿付率、违约损失率等因素进行估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	四川什邡	投资管理，有色金属原料、化工原料等销售	25,000	26.39	26.3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控股股东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	536,237,405	536,237,405	26.39	26.39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刘沧龙。

其他说明：

详见附注“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相关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十、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1）”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成都江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四川世纪众成房地产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成都宏达众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四川宏达龙腾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无锡艾克赛尔栅栏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云南弘迪矿产资源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西藏天仁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四川华磷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大于 5%的企业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大于 5%的企业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什化汽修厂	修理修配劳务	484,262.22			508,002.05
合计		484,262.22			508,002.0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什化汽修厂	销售汽车配件	54,906.04	101,720.61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	酒店服务费	83,482.08	41,693.40
四川世纪众成房地产有限公司	酒店服务费		14,776.42
合计		138,388.12	158,190.4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都江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					527,815.08	595,483.68	44,335.63	91,738.3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刘沧龙	97,500,000.00	2023-12-27	2026-12-27	否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刘沧龙	105,000,000.00	2023-12-27	2026-12-27	否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刘沧龙	108,000,000.00	2023-12-27	2026-12-27	否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刘沧龙	77,100,000.00	2023-12-27	2026-12-27	否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	38,000,000.00	2023-11-01	2026-11-01	否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3-11-06	2026-11-06	否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3-11-22	2026-11-22	否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	70,400,000.00	2023-11-24	2026-11-24	否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	13,100,000.00	2024-01-16	2027-01-16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91.24	242.9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西藏天仁矿业有限公司	160,000.00	160,000.00	160,000.00	160,000.00
其他应收款	四川华磷科技有限公司	8,345.00	2,503.50	8,345.00	834.5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四川宏达龙腾贸易有限公司	251,972.09	251,972.09
应付账款	无锡艾克赛尔栅栏有限公司	98,083.54	98,083.54
其他应付款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什化汽修厂	695,352.02	622,372.42
其他应付款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	161,053.60	161,053.6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原持有金鼎锌业 60%股权，其中 51%的股权系 2003 年-2006 年通过向金鼎锌业增资 49,634.22 万元取得，9%的股权系 2009 年 3 月公司与宏达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从宏达集团以 92,873.52 万元受让取得。因合同纠纷，金鼎锌业四家股东起诉宏达集团和公司。2018 年 12 月最高人民法院对此案做出终审判决[(2017)最高法民终 915 号]，判决公司持有金鼎锌业 60%股权无效。

收到终审判决后，公司多次商请宏达集团就金鼎锌业 9%股权后续事项进行协商。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2019 年 12 月 9 日、2021 年 3 月 16 日、2022 年 2 月 10 日、2023 年 1 月 5 日向宏达集团发送《商请函》，要求宏达集团就金鼎锌业 9%股权后续事宜进行协商处理；宏达集团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2022 年 2 月 23 日、2023 年 1 月 9 日回函公司，表示对相关事项正在做法律层面研究。

在宏达集团、宏达实业破产重整期间，经 2023 年 9 月 5 日召开的公司总经办专题会议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6 日向宏达集团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正式报送了《债权申报材料》，就 2009 年 3 月公司受让宏达集团原持有的金鼎锌业 9%《股权转让协议》项下的普通债权，向管理人提出债权申报。

2024 年 7 月 2 日，法院发布《民事裁定书》(2023)川 0682 破 1 号之二，对债权人宏达股份普通债权审查确定金额为 1,092,459,606.57 元(其中债权本金 928,735,200.00 元，利息 163,724,406.57 元)。

2024 年 7 月 19 日，什邡法院作出(2023)川 0682 破 1 号之三《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宏达集团、宏达实业合并重整计划草案，并终止宏达集团、宏达实业重整程序。根据重整计划，除拟继续保留在宏达集团、宏达实业名下的资产外，宏达集团、宏达实业剩余账面值共计 1,266,611.02 万元的资产以及宏达集团、宏达实业作为担保方或连带债务人清偿债务后形成的对主债务人或其他连带债务人的追偿权将通过资产注入信托计划并将信托受益权分配给债权人的方式、或者将资产处置变现的方式筹集偿债资源并用于清偿债务人所负债务。公司作为本次重整案的普通债权人，自法院裁定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将一次性获得现金清偿 3,911.01 万元，最终以实际收到的现金清偿款为准；剩余未获现金清偿债权部分，将以每 1 元普通债权分得 1 份上述信托受益权份额。目前，信托计划尚未设立，最终登记的信托受益人范围、信托受益权份额总数、注入信托计划的资产价值等尚存在不确定性。

因此，公司自法院裁定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将一次性获得的 3,911.01 万元现金清偿款，

在重整方案未得到执行、公司未实际收到清偿款之前，该债权的清偿率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暂不确认相关资产与收益。在后期公司实际收到清偿款时，公司将按收到清偿款的金额计入收益类相关科目，列报在营业外收入，并在附注中适当披露。

根据经法院裁定的重整计划，剩余未获现金清偿债权部分，将以每 1 元普通债权分得 1 份上述信托受益权份额。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信托计划尚未设立，最终登记的信托受益人范围、信托受益权份额总数、注入信托计划的资产价值等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尚无法判断上述债权受偿事项是否对公司损益产生影响及具体影响金额，若出现影响上述事项的情况，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与年审会计师的沟通情况，及时进行会计处理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09-009），2019 年 1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重大民事诉讼二审判决结果的公告》（临 2019-001），2024 年 7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确认公司债权申报的公告》（临 2024-023），2024 年 7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重整的进展公告》（临 2024-026）。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什邡市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作出的《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宏达集团、宏达实业合并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终止宏达集团、宏达实业重整程序。根据重整计划，宏达实业持有的宏达股份 536,237,405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26.39%）将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间变更登记至重整投资人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名下。若重整计划顺利执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更。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0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重整的进展公告》（临 2024-026）。

鉴于重整计划的执行尚存在不确定性，控股股东重整能否最终成功尚存在不确定性，重整后续处置是否会引起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变化及造成其他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并以行业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别对化工业务、有色金属业务及其他业务等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本公司以行业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行业进行划分，资产和负债按经营实体所在地进行划分。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化工业	有色金属业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054,619,857.10	653,696,633.95	11,905,693.20	2,604,324.35	1,717,617,859.90
主营业务成本	925,289,742.42	624,772,137.69	10,296,978.39		1,560,358,858.50
经营利润	67,240,159.55	-6,139,524.06	-1,124,304.26		59,976,331.23

利润总额	67,339,615.15	-6,014,509.30	-1,108,712.11		60,216,393.74
净利润	65,856,336.06	-6,393,109.61	-1,116,712.11		58,346,514.34
流动资产	752,059,163.12	2,424,189,143.16	51,207,018.26	2,205,676,774.34	1,021,778,550.20
非流动资产	707,326,181.93	1,188,995,932.65	43,898,841.38	761,969,232.12	1,178,251,723.84
资产总额	1,459,385,345.05	3,613,185,075.81	95,105,859.64	2,967,646,006.46	2,200,030,274.04
流动负债	2,195,956,559.36	1,730,036,271.99	82,164,747.86	2,205,676,774.34	1,802,480,804.87
非流动负债	17,197,622.33	1,552,059.00			18,749,681.33
负债总额	2,213,154,181.69	1,731,588,330.99	82,164,747.86	2,205,676,774.34	1,821,230,486.20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云南金鼎公司股权诉讼事项

因合同纠纷，公司原控股子公司云南金鼎公司四位股东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怒江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省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财政局、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于2017年1月起诉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集团公司）和本公司。

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7年10月做出判决（《民事判决书》（2016）云民初字第95号），判决公司败诉。公司不服一审判决，于2017年10月上诉至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法院于2018年12月对该案作出终审判决（《民事判决书》（2017）最高法民终915号）。判决结果如下：公司持有云南金鼎公司60%股权无效；公司向云南金鼎公司返还2003年至2012年获得的利润，扣除已经支付的增资款49,634.22万元后，公司向云南金鼎公司支付107,410.22万元；由宏达集团公司和公司共同负担一审受理费和保全费609.33万元，由公司负担二审受理费520.21万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已偿还上述案款65,066.88万元，尚欠案款本金42,343.33万元；同时，本公司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程序中计算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的规定，已累计计提迟延履行金20,935.21万元，其中：2024年1-6月计提1,348.64万元。

由于该诉讼，截至2023年末，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冻结了公司持有的四川信托有限公司10%的股权；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了公司持有的6家控股子公司、2家参股公司的股权，查封了公司位于什邡市135套厂房和其他房产，11宗土地使用权，查封了公司拥有的5个专利权。

(2) 联营企业四川信托有限公司计提减值准备事项及破产重整情况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信托）是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持股比例为 22.1605%；2020 年下半年，由于违规经营，监管部门联合地方政府派出工作组对四川信托实施管控，开始进行风险处置。

为准确计量对四川信托股权投资的价值，本公司于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2024 年多次向四川信托去函，要求提供审计报告等资料；因四川信托仍处于风险处置过程中，暂无法取得相应的资料与信息。

基于对四川信托风险情况的判断，本公司已于 2020 年度对四川信托股权投资的账面金额 19.05 亿元，全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24 年 4 月 1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部门批复同意关于对四川信托实施破产重整的行政许可申请。2024 年 4 月 7 日，四川信托以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已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具备重整原因为由向成都市中院申请重整。2024 年 4 月 23 日，成都市中院正式裁定受理四川信托破产重整申请，指定四川信托清算组担任管理人，并发布了债权申报和召开一债会的公告。2024 年 8 月 8 日，四川信托管理人已按计划与重整投资人签订了《重整投资协议》。下一步，四川信托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配合法院和管理人持续推进破产重整工作有序开展。

内容详见四川信托及四川信托管理人在其官网和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以及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 日、4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参股公司破产重整事项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4-004）和《关于参股公司破产重整事项的进展公告》（临 2024-005）。

(3) 2022 年 7 月，原子公司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剑川益云公司”）因不能偿还到期债务，并且明显缺乏债务清偿能力，被债权人向法院申请进行破产清算；2022 年 8 月 3 日，云南省剑川县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22）云 2931 破申 1 号）裁定受理剑川益云公司破产清算申请，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收到剑川县人民法院《决定书》（2022）云 2931 破 1 号指定云南欣晨光（大理）律师事务所担任破产管理人；2022 年 8 月 25 日，管理人接管剑川益云公司，且剑川益云公司向破产管理人移交了证照资料等，并封存了会计凭证。2023 年 7 月 27 日，云南省剑川县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22）云 2931 破 1 号之十四），裁定宣告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破产。

截至 2024 年 6 月末，剑川益云公司尚在破产清算过程中。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6,495,510.42	31,119,357.05
1 年以内小计	36,495,510.42	31,119,357.05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643,240.68	2,643,240.68
合计	39,138,751.10	33,762,597.7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85,318.08	6.09	2,385,318.08	100		2,385,318.08	7.06	2,385,318.08	1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85,318.08	6.09	2,385,318.08	100		2,385,318.08	7.06	2,385,318.08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753,433.02	93.91	2,082,698.12	5.67	34,670,734.90	31,377,279.65	92.94	1,813,890.45	5.78	29,563,389.2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753,433.02	93.91	2,082,698.12	5.67	34,670,734.90	31,377,279.65	92.94	1,813,890.45	5.78	29,563,389.20
合计	39,138,751.10	100.00	4,468,016.20		34,670,734.90	33,762,597.73	100	4,199,208.53		29,563,389.2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成都新益饲料添加剂厂	2,385,318.08	2,385,318.08	1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2,385,318.08	2,385,318.08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6,495,510.42	1,824,775.52	5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257,922.60	257,922.60	100
合计	36,753,433.02	2,082,698.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	2,385,318.08					2,385,318.08
按组合计提	1,813,890.45	268,807.67				2,082,698.12
合计	4,199,208.53	268,807.67				4,468,016.2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	36,109,371.90		36,109,371.90	92.26	1,805,468.60
成都新益饲料添加剂厂	2,385,318.08		2,385,318.08	6.09	2,385,318.08
自贡拉链厂	257,922.60		257,922.60	0.66	257,922.60
三水实业有限公司	210,362.63		210,362.63	0.54	10,518.13

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	128,110.08		128,110.08	0.33	6,405.50
合计	39,091,085.29		39,091,085.29	99.88	4,465,632.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2)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2,674,823.54	127,292,090.05
合计	112,674,823.54	127,292,090.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12,085,924.79	51,227,303.12
1 年以内小计	112,085,924.79	51,227,303.12
1 至 2 年	143,014.83	75,474,894.54
2 至 3 年	38,345.00	993,464.8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000.00	2,150,739.95
4 至 5 年	1,364,864.15	15,159,457.40
5 年以上	145,687,777.96	128,695,776.51
合计	259,324,926.73	273,701,636.3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10,009,761.39	125,235,585.15
个人借款	1,151,021.81	1,106,642.41
预付款项	91,468,510.35	93,028,897.50
应收暂付款项	55,903,033.18	53,565,911.28
保证金及押金	792,600.00	764,600.00
合计	259,324,926.73	273,701,636.3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911,661.26		145,497,885.03	146,409,546.2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0,663.97		189,892.93	240,556.9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962,325.23		145,687,777.96	146,650,103.1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46,409,546.29	240,556.90				146,650,103.19
合计	146,409,546.29	240,556.90				146,650,103.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宏达金桥大酒店有限公司	79,209,761.39	30.54	往来款	1年以内	
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47,589,943.53	18.35	往来款	1-5年	47,589,943.53
四川华宏国际经济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30,800,000.00	11.88	往来款	1年以内	
康定富强有限责任公司	27,810,735.22	10.72	预付款	5年以上	27,810,735.22
四川什邡市鑫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8,459,667.49	7.12	预付款	5年以上	18,459,667.49
合计	203,870,107.63	78.61	/	/	93,860,346.24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139,058,453.88	53.62	139,058,453.88	100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120,266,472.85	46.38	7,591,649.31	6.31	112,674,823.54
合计	259,324,926.73	100	146,650,103.19		112,674,823.54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139,179,171.26	50.85	139,179,171.26	100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134,522,465.08	49.15	7,230,375.03	5.37	127,292,090.05
合计	273,701,636.34	100	146,409,546.29		127,292,090.05

(2) 本年末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47,589,943.53	47,589,943.53	100	预计难以收回
康定富强有限责任公司	27,810,735.22	27,810,735.22	100	预计难以收回
四川什邡市鑫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8,459,667.49	18,459,667.49	100	预计难以收回

绵阳市安州区宏海化工有限公司	4,928,726.97	4,928,726.97	100	预计难以收回
什邡市远宏矿业有限公司	3,693,622.26	3,693,622.26	100	预计难以收回
甘肃省天水宏瑞贸易有限公司	2,704,569.64	2,704,569.64	100	预计难以收回
四川鲸渤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100	预计难以收回
康定县三合乡矿产公司	2,266,183.36	2,266,183.36	100	预计难以收回
镇安县恒欣矿业有限公司	2,269,096.96	2,269,096.96	100	预计难以收回
陇南荣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37,689.89	1,037,689.89	100	预计难以收回
刘章林	8,300,000.00	8,300,000.00	100	预计难以收回
刘章德	6,055,503.67	6,055,503.67	100	预计难以收回
尤光洪	5,819,575.51	5,819,575.51	100	预计难以收回
李小军	2,223,041.01	2,223,041.01	100	预计难以收回
其他单位零星款项	3,400,098.37	3,400,098.37	1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139,058,453.88	139,058,453.88	100	

(3)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110,009,761.39		
账龄组合	10,256,711.46	7,591,649.31	
其中：1年以内	2,136,163.40	106,808.17	5
1-2年	143,014.83	14,301.48	10
2-3年	38,345.00	11,503.50	30
3-4年	727,264.15	363,632.08	50
4-5年	582,600.00	466,080.00	80
5年以上	6,629,324.08	6,629,324.08	100
小计	120,266,472.85	7,591,649.31	

(4)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6)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57,784,863.76		757,784,863.76	757,845,863.76		757,845,863.7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49,353,907.58	1,904,169,946.12	145,183,961.46	2,049,555,569.20	1,904,169,946.12	145,385,623.08
合计	2,807,138,771.34	1,904,169,946.12	902,968,825.22	2,807,401,432.96	1,904,169,946.12	903,231,486.8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华宏国际经济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44,219,027.45			44,219,027.45		
香港宏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848,653.89			1,848,653.89		
四川宏达铝铜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四川宏达金桥大酒店有限公司	82,592,720.52			82,592,720.52		
四川宏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63,784.78			1,063,784.78		
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	528,121,677.12		61,000.00	528,060,677.12		
合计	757,845,863.76		61,000.00	757,784,863.7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1,904,169,946.12
西藏宏达多龙矿业 有限公司	145,385,623.08			-201,661.62					145,183,961.46	
小计	145,385,623.08			-201,661.62					145,183,961.46	1,904,169,946.12
合计	145,385,623.08			-201,661.62					145,183,961.46	1,904,169,946.12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财务状况详见附注十、3、（2）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35,447,308.74	1,396,253,253.48	1,263,096,794.22	1,241,412,320.05
其他业务	43,708,427.47	23,695,697.12	21,391,698.80	16,866,614.83
合计	1,579,155,736.21	1,419,948,950.60	1,284,488,493.02	1,258,278,934.8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锌金属及副产品	601,449,287.46	573,403,594.07	601,449,287.46	573,403,594.07
磷铵盐系列产品	642,885,697.35	559,361,452.13	642,885,697.35	559,361,452.13
复肥产品	277,758,223.24	247,323,649.84	277,758,223.24	247,323,649.84
其他产品及服务	13,354,100.69	16,164,557.44	13,354,100.69	16,164,557.44
其他业务	43,708,427.47	23,695,697.12	43,708,427.47	23,695,697.12
小计	1,579,155,736.21	1,419,948,950.60	1,579,155,736.21	1,419,948,950.6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东地区	333,548,222.24	335,843,213.86	333,548,222.24	335,843,213.86
华南地区	83,386,836.41	79,615,185.81	83,386,836.41	79,615,185.81
西南地区	612,690,314.52	529,844,625.45	612,690,314.52	529,844,625.45
华北地区	82,960,203.35	77,260,544.71	82,960,203.35	77,260,544.71
华中地区	121,077,942.90	94,740,254.84	121,077,942.90	94,740,254.84
东北地区	450,366.96	365,659.48	450,366.96	365,659.48
西北地区	345,041,849.83	302,279,466.45	345,041,849.83	302,279,466.45
小计	1,579,155,736.21	1,419,948,950.60	1,579,155,736.21	1,419,948,950.6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579,155,736.21	1,419,948,950.60	1,579,155,736.21	1,419,948,950.60
在某一时段确认				
小计	1,579,155,736.21	1,419,948,950.60	1,579,155,736.21	1,419,948,950.60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1,579,155,736.21	1,419,948,950.60	1,579,155,736.21	1,419,948,950.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1,661.62	898.0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01,661.62	898.03

其他说明：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西藏宏达多龙矿业有限公司	-201,661.62	898.03	
合计	-201,661.62	898.03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32,077.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5,233.3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6,139.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075.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970,375.0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71	0.0287	0.02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14	0.0277	0.027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黄建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8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